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Pangang Group Steel Vanadium & Titanium Co., Ltd.

2011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长樊政炜先生、总经理余自甦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尚洪德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部部长张景凡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目 录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
五、公司治理结构	15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0
七、董事会报告	22
八、监事会报告	38
九、重要事项	40
十、财务报告	51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166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Pangang Group Steel Vanadium & Titanium Co.,Ltd.
英文名称缩写: PGVT
- (二) 法定代表人姓名: 余自甦
-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 曾显斌
联系电话: 0812-3393695 3391955
传 真: 0812-3393992
电子信箱: psv@pzhsteel.com.cn
联系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向阳村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
证券事务代表: 汤金样 王波
联系电话: 0812-3399958 3391955
传 真: 0812-3393992
电子信箱: psv@pzhsteel.com.cn
- (四)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弄弄坪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向阳村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
邮政编码: 61706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pzhsteel.com.cn/pgvt/>
公司电子信箱: psv@pzhsteel.com.cn
-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定期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定期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攀钢钒钛
股票代码: 000629
- (七) 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 1、首次注册日期: 1993 年 3 月 27 日
首次注册地点: 四川省攀枝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变更注册日期: 2010 年 3 月 30 日
 - 2、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510400000027775
 - 3、税务登记号码: 510402204360956
 - 4、组织机构代码证号码: 20436095-6
 - 5、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本年度实现利润及主要现金流量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营业利润	321,761,370.43
利润总额	499,711,47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6,03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08,405,06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2,429,657.4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u>非经常性损益项目</u>	<u>2011 年度</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7,813,155.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838,447.1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00,658,177.90
债务重组损益	324,550.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731,640.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87,131.19
所得税影响额	-29,387,741.94
合 计	1,410,091,098.17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数据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52,558,525,948.05	43,271,748,206.60	45,092,765,316.21	16.56	38,507,982,350.81	40,195,545,763.70
营业利润(元)	321,761,370.43	750,142,991.00	1,458,052,491.42	-77.93	-1,652,070,878.54	-1,121,880,469.19
利润总额(元)	499,711,477.14	1,090,268,109.80	1,820,941,722.21	-72.56	-1,344,624,417.06	-809,143,37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86,034.79	1,060,623,590.05	1,642,548,705.91	-99.90	-1,551,007,427.25	-1,141,616,35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08,405,063.38	746,345,532.30	746,345,532.31	-288.71	-1,669,284,853.51	-1,669,284,85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72,429,657.41	4,725,489,039.59	6,406,118,033.25	-8.33	721,638,214.62	841,075,242.67
项 目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0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31,332,629,073.41	59,728,246,363.69	69,228,372,530.93	-54.74	56,033,344,770.96	61,707,551,546.29
负债总额(元)	16,472,945,077.07	43,353,485,772.57	44,639,445,540.44	-63.10	40,329,000,823.74	40,549,575,44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556,014,313.53	15,876,938,358.43	24,091,104,757.80	-39.58	14,765,424,738.27	20,219,056,890.64
总股本(股)	5,726,497,468.00	5,726,497,468.00	5,726,497,468.00	0.00	5,726,497,468.00	5,726,497,468.00

2、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19	0.29	-100.00	-0.27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19	0.29	-100.00	-0.27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3	0.13	-292.31	-0.31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6.92	7.68	-7.67	-9.90	-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0	4.87	4.87	-14.37	-10.75	-10.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3	0.83	1.12	-8.04	0.13	0.15
项 目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0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54	2.77	4.21	-39.67	2.58	3.53
资产负债率(%)	52.57	72.58	64.48	-11.91	71.97	65.7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48,364,976	44.50	0	0	0	-27,000	-27,000	2,548,337,976	44.5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548,174,315	44.50	0	0	0	0	0	2,548,174,315	44.50
3、其他内资持股	94,710	0.00	0	0	0	0	0	94,710	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94,710	0.00	0	0	0	0	0	94,71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95,951	0.00	0	0	0	-27,000	-27,000	68,951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78,132,492	55.50	0	0	0	27,000	27,000	3,178,159,492	55.50
1、人民币普通股	3,178,132,492	55.50	0	0	0	27,000	27,000	3,178,159,492	55.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726,497,468	100.00	0	0	0	0	0	5,726,497,468	100.00

注: 本公司监事谭安全先生于 2010 年 9 月 17 日辞职, 按照交易所有关规定,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自其申报离任日起六个月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予以全部自动解锁。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586,856,638	0	0	1,586,856,638	IPO 前发行限售及定向发行限售	按承诺锁定
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374,329,914	0	0	374,329,914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334,675,348	0	0	334,675,348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252,312,415	0	0	252,312,415		
江油宏业机电设备公司	51,660	0	0	51,660	尚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已过限售期
江油中坝镇农村合作会	43,050	0	0	43,050		
张治杰	30,760	0	0	30,760	高管持股	按照监管机构相关规定执行
尚洪德	2,187	0	0	2,187	高管持股	
孙仁孝	30,375	0	0	30,375	高管持股	
田野	5,629	0	0	5,629	高管持股	
谭安全	27,000	27,000	0	0	高管持股	2011 年 3 月 17 日
合计	2,548,364,976	27,000	0	2,548,337,976	-	-

3、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2009 年 4 月 27 日, 公司完成吸收合并原攀渝钛业、原长城股份两家上市公司, 公司股本增加为 4,976,497,468 股。

(2) 2009年8月11日, 公司发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情况报告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公司向攀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攀钢有限”)、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攀成钢铁”)、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攀长钢”)四家公司定向发行股份750,000,000股购买资产。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750,000,000股于2009年7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确认, 公司股本增加为5,726,497,468股。

(3) 无内部职工股。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公司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2011年末股东总数	214,233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05,83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63	1,753,857,195	1,586,856,638	0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0.81	619,297,427	0	0
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4	374,329,914	374,329,914	165,154,856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84	334,675,348	334,675,348	0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6	278,444,881	252,312,415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回购信托	其他	1.63	93,141,744	0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1.40	80,044,644	0	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9	56,436,733	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40,705,679	0	0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39,920,326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619,297,427		人民币普通股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67,000,557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回购信托	93,141,74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80,044,644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6,436,73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705,679		人民币普通股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9,920,32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499,834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32,631,44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432,42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报告期末, 持股5%以上法人股东中, 攀长钢有165,154,856股质押给攀钢集团。前十大股东中, 攀钢有限、鞍山钢铁、攀长钢、攀成钢铁、攀钢集团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注: 原长城股份2008年度报告披露, 2004年11月11日, 攀长钢将其所持有的长城股份发起人国有法人股201,408,362股

质押给攀钢集团，为攀钢集团对攀长钢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所质押股份从2004年11月11日起冻结。原长城股份于2004年11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了该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按1:0.82的比例吸收合并长城股份，上述质押股份已变更为165,154,856股攀钢钒钛股份，该部分股权尚处于冻结期间。

2、前10名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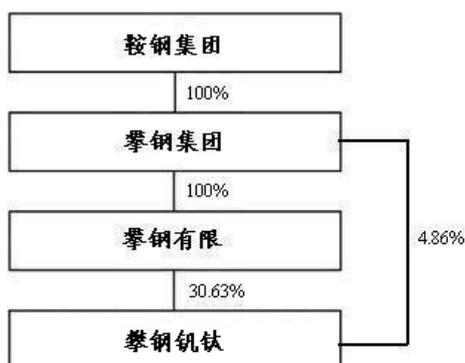
持债人名称	持债数量(张)	持债比例(%)
海通-中行-富通银行	3,725,098	11.64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135,918	9.80
深圳平安人寿保险公司	2,445,102	7.64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371,169	7.41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25,034	6.9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84,223	6.83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63,261	6.14
全国社保基金三零五组合	1,599,951	5.00
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473,901	4.61
中国农业银行-南方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7,884	4.49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攀钢有限成立于2000年12月22日。现为攀钢集团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樊政炜先生，注册资本95.3058亿元，主要经营范围是：焦煤冶炼，金属制品、机电设备、船舶制造修理，建筑材料、煤化工产品及副产品、工业气体、无机盐制造等。

公司实际控制人鞍钢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集团”)系根据国资委《关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与攀钢集团有限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改革[2010]376号)，由攀钢集团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鞍山钢铁”)重组，于2010年7月28日注册成立，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风光街33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30,97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晓刚先生，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炼铁、炼钢，炼焦，其他常用有色金属的冶炼，钢压延加工，金属结构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的制造，钢铁铸件、锻件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金属船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电动机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耐火陶瓷制品制造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金属废料和碎屑的加工处理，房屋、工矿工程建筑，工程准备，计算机系统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推广服务，企业管理机构，物业管理。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所示：



4、前 10 名股东中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u>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u>	<u>持有的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u>	<u>可上市交易时间</u>	<u>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股)</u>	<u>限售条件</u>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586,856,638	-	0	注
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374,329,914	-	0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334,675,348	-	0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252,312,415	-	0	

注：2009 年度，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暨整体上市，即向攀钢集团、攀钢有限、攀成钢铁和攀长钢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吸收合并攀渝钛业、长城股份两上市公司。攀钢集团、攀钢有限、攀成钢铁和攀长钢承诺于整体上市完成后，通过整体上市获得的攀钢钒钛股份将自获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不流通。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 期	持股数量(股)		年度内 股份增减
					年初	年末	
樊政炜	董事长	男	63	2007.08.31 至今	0	0	0
余自甦	董事、总经理	男	55	2007.08.31 至今 任董事 2009.11.17~2012.4.15 任总经理	728	728	0
郝银飞	董事	女	62	2010.06.04 至今	0	0	0
张大德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2007.08.31 至今任董事 2007.12.27~2009.11.17 任总经理 2009.11.17~2012.4.15 任副总经理 2012.4.15 至今任总经理	0	0	0
孙仁孝	董事	男	62	2007.08.31 至今	40,500	40,500	0
田野	董事	男	49	2007.08.31 至今	7,506	7,506	0
白荣春	独立董事	男	67	2007.08.31 至今	0	0	0
王 喆	独立董事	男	66	2007.08.31 至今	0	0	0
董志雄	独立董事	男	64	2007.08.31 至今	0	0	0
严晓建	独立董事	男	47	2007.08.31 至今	0	0	0
赵 沛	独立董事	男	63	2010.06.04 至今	0	0	0
刘新会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07.08.31 至今	0	0	0
张治杰	监事	男	53	2007.08.31 至今	41,013	41,013	0
刘 伟	监事	男	53	2007.08.31 至今	0	0	0
陈 勇	副总经理	男	49	2009.11.17 至今	0	0	0
周一平	副总经理	男	54	2009.11.17 至今	0	0	0
尚洪德	总会计师	男	50	2009.11.17 至今	2,916	2,916	0
刘 宇	副总经理	男	52	2011.07.21 至今	0	0	0
曾显斌	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10.02.25 至今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樊政炜	攀钢集团	董事长	2006.06~2012.04
		党委常委	2006.06~2012.04
		总经理	2006.06~2012.04
	攀钢有限	董事长	2006.09 至今
		党委常委	2003.11 至今
		总经理	2009.11 至今
余自甦	攀钢集团	董事	2006.06 至今
		总经理	2012.04 至今
		党委书记	2009.10 至今
	攀钢有限	董事	2006.09 至今
		党委书记	2009.11 至今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10.10~2011.07
	鞍钢集团	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11.07 至今
田野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0.01 至今
刘新会	攀钢集团	董事	2006.07 至今
		党委副书记	1992.07 至今
		工会主席	1995.12 至今
	攀钢有限	董事	2009.02 至今
		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2001.01 至今
张治杰	攀钢集团	监事	2006.07 至今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06.06 至今
	攀钢有限	监事会主席	2009.02 至今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006.06 至今
刘伟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工会主席	2010.01 至今
陈勇	攀钢集团	党委常委	2001.09 至今
	攀钢有限	党委常委	2001.09 至今
周一平	攀钢集团	党委常委	2006.12 至今
	攀钢有限	党委常委	2006.12 至今
张大德	攀钢集团	党委常委	2006.12 至今
	攀钢有限	党委常委	2006.12 至今
尚洪德	攀钢集团	党委常委	2006.12 至今
	攀钢有限	党委常委	2006.12 至今

2、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以及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 董事会成员简介

公司现有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5 名。各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樊政炜先生，公司董事长。

2006.06 ~ 2006.09 攀钢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攀钢有限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2006.09 ~ 2009.10 攀钢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攀钢有限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2009.10 ~ 2009.11 攀钢集团董事长、党委常委，攀钢有限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2009.11 ~ 2012.04 攀钢集团董事长、党委常委、总经理，攀钢有限董事长、党委常委、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党委常委。

2012.04 至今 本公司董事长，攀钢有限董事长、党委常委、总经理

余自甦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

2006.09 ~ 2009.10 攀钢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攀钢有限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2009.10 ~ 2009.11 攀钢集团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攀钢有限董事、党委副书记、

- 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 2009.11 ~ 2010.10 攀钢集团董事、党委书记，攀钢有限董事、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
- 2010.10 ~ 2011.07 鞍山钢铁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攀钢集团董事、党委书记，攀钢有限董事、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
- 2011.07 ~ 2012.04 鞍钢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攀钢集团董事、党委书记，攀钢有限董事、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
- 2011.07 ~ 2012.04 鞍钢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攀钢集团董事、党委书记，攀钢有限董事、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
- 2012.04 至今 鞍钢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攀钢集团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攀钢有限董事、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郝银飞女士，公司董事

- 1984.01 ~ 2010.03 最高人民检察院处长、副厅长、厅长，一级高级检察官；
- 2010.06 至今 本公司董事。

张大德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2006.12 ~ 2007.08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攀钢有限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 2007.08 ~ 2007.12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攀钢有限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 2007.12 ~ 2009.11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攀钢有限党委常委，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 2009.11 ~ 2012.04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攀钢有限党委常委，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2012.04 至今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攀钢有限党委常委，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仁孝先生，公司董事。

- 2001.05 ~ 2007.12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 2007.12 ~ 2010.01 攀长钢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 2010.01 至今 本公司董事。

田野先生，公司董事。

- 2006.10 ~ 2008.07 中国第十九冶金建设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中冶实久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
- 2008.07 ~ 2010.01 中国第十九冶金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中冶实久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
- 2010.01 至今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

白荣春先生，公司独立董事。白先生 1944 年出生，大学文化，现退休。白先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站锅炉专业，历任兵器工业部副处长、国家机械工业委员会、机械电子

工业部、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务院生产委、国务院经贸办处长、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副司长、司长、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巡视员等职，2004 年退休。

王 喆先生，公司独立董事。王先生 1945 年出生，大学文化，宝钢集团公司资深专家。王先生毕业于上海工学院冶金系，历任上海宝钢工程指挥部翻译组组长、宝钢设计研究院院长、宝山钢铁总厂厂长助理、宝钢工程设备技术公司总经理等职，并兼任上海交通大学、武汉钢铁学院、东北大学博士生导师、上海金属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属学会冶金物理化学理事。

董志雄先生，公司独立董事。董先生 1947 年出生，大学文化，教授级高工，现退休。历任中国冶金进出口总公司副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南非 ASA 铬业公司董事长、中国钢铁工贸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中钢集团公司副总裁等职，2007 年退休。

严晓建先生，公司独立董事。严先生 1964 年出生，博士、高级会计师、客座教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英国皇家特许测量师。历任江苏资产评估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江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分公司总经理、中联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赵 沛先生，公司独立董事。赵先生 1949 年 2 月出生，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现任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中国金属学会常务理事。历任北京科技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冶金系副主任；冶金工业部科技司处长；钢铁研究院副总工程师兼工程中心主任、副院长兼新冶高科技集团公司董事长；中国钢研科技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等职。

(2) 监事会成员简介

刘新会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

2006.07 ~ 2009.02 攀钢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攀钢有限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009.02 ~ 2009.11 攀钢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攀钢有限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009.11 至今 攀钢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攀钢有限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张治杰先生，公司监事。

2006.07 ~ 2009.02 攀钢集团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攀钢有限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本公司监事、党委书记、纪委书记；

2009.02 ~ 2009.11 攀钢集团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攀钢有限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本公司监事、党委书记、纪委书记；

2009.11 ~ 至今 攀钢集团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攀钢有限监事会主席、党

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本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刘 伟先生，公司监事。

2006.10 ~ 2008.07 中国第十九冶金建设公司党委常务副书记，中冶实久建设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监事；

2008.07 ~ 2010.01 中国第十九冶金建设有限公司监事，中冶实久建设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监事；

2010.01 至今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7 名。各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余自甦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其简介参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陈 勇先生，公司副总经理。

2008.06 ~ 2009.11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攀钢有限董事、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09.11 至今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攀钢有限党委常委，本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周一平先生，公司副总经理。

2006.12 ~ 2009.11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攀钢有限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2009.11 至今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攀钢有限党委常委，本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张大德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简介参见董事会成员简介。

尚洪德先生，公司总会计师。

2006.12 ~ 2009.11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总会计师，攀钢有限党委常委、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09.12 至今 攀钢集团党委常委，攀钢有限党委常委，本公司党委常委、总会计师。

刘 宇先生，公司副总经理。

2006.02 ~ 2007.01 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2007.01 ~ 2010.04 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

2010.04 ~ 2011.03 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011.03 ~ 2011.07 鞍钢战略发展部副部长；

2011.07 ~ 2012.04 本公司副总经理。

2012.04 至今 本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曾显斌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

2004.07~2007.04 攀钢有限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本公司监事；

2007.04~2009.12 攀钢有限副总会计师，本公司监事；

2010.02.25~至今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3、年度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总额(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
樊政炜	董事长	—	是
余自甦	董事、总经理	—	是
郝银飞	董事	90,000	否
张大德	董事、副总经理	—	是
孙仁孝	董事	—	否
田野	董事	—	否
白荣春	独立董事	90,000	否
王喆	独立董事	90,000	否
董志雄	独立董事	90,000	否
严晓建	独立董事	90,000	否
赵沛	独立董事	90,000	否
刘新会	监事会主席	—	是
张治杰	监事	—	是
刘伟	监事	—	否
陈勇	副总经理	—	是
周一平	副总经理	—	是
尚洪德	总会计师	—	是
刘宇	副总经理	—	是
曾显斌	董事会秘书	—	是
合计		540,000	—

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为税前收入。

4、报告期内离（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及离（聘）任原因

报告期内，进一步充实公司管理层力量，公司于2011年7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48次会议，决定聘任刘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 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在岗职工总数		16,516
按职能分类	生产人员	13,120
	销售人员	63
	技术人员	762
	财务人员	139
	行政人员	1,565
	其它人员	867
按程度教育分类	研究生	101
	本科生	1,755
	大专生	4,449

	中专生	2,410
	高中	4,944
	初中及以下学历	2,857

报告期末，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60,106 人（包含置入和置出单位）。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按照《公司章程》及各自相应的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的规定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有明确的工作细则。公司监事会和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独立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进行监督，以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有效发挥职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较为完善，运作规范，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对会议议案进行认真研究审议；积极与公司高管沟通，了解掌握公司各方面的经营信息，并运用各自的专业知识就重大事项提出有益建议和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地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1、报告期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度董事会召开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白荣春	10	10	0	0
王喆	10	10	0	0
董志雄	10	10	0	0
严晓建	10	9	1	0
赵沛	10	10	0	0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2、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认真遵守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行政规则，在掌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独立董事的专业能力和经验作出独立判断，审慎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共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和相关说明：

（1）2011年1月27日，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上就公司与鞍山钢铁进行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1年3月2日，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上就关于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日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期初数和201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转）销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1年3月15日，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上就公司与鞍山钢铁和鞍钢股份签署关联交易有关协议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1年7月21日，在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上就聘任刘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1年8月29日，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上就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11年12月23日，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上就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3、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积极了解公司经营发展动态。认真积极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信息报告，及时了解公司经营与发展的实际情况，重点关注公司关联交易、投资、重要经营业务发展情况等重大的经营活动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在充分掌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提出意见和建议。

（2）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等事项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监督和检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深入了解公司管理和内部控制情况，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情况，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2011年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保持平稳，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有序，能够按照监管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职责。

（4）监督和核查公司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维护了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12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有关要求，勤勉尽责、公正独立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尤其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已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已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科研、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系统，管理制度健全有效。公司总经理、副总

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3、资产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科研、采购、生产、销售及公辅资产，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

4、机构方面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完全独立运作。

5、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内控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内部控制活动涵盖了采购与付款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生产与存货管理、资金管理、投资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研发管理、法律事务管理、信息披露管理、财务报告管理、预算管理、成本费用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所有营运环节。内部控制体系及相关制度用于规范公司的日常运营，实现公司的内部控制目标。

1、公司治理方面：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包括以《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为核心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主要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接待和推广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2、生产经营控制方面：按照公司管控模式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全面性、审慎性、有效性、适时性原则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规划了涵盖战略规划、生产、销售、采购、研发、人力资源、资产财务管理、信息化管理、法律事务管理、监察审计与风险管理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涉及 57 个核心流程的 68 项基础制度，已经相关部门和单位评审并发布了其中 65 项制度，其中 2011 年新制定或修订 32 项，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为公司规范、高效运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3、财务管理控制方面：按照《公司法》对财务管理控制的要求以及《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较为完整、详尽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制度，对财务事项分级授权审批、货币资金收付、资产购买和处置、成本控制、费用报销、经济事项会计处理、报表编制与信息披露以及融资、担保等各项经济业务进行明确规定，并在日常工

作中得到较好的执行。会计系统能确认并记录所有真实交易，及时、充分地描述交易，并在会计报表和附注中进行适当的表达和披露，有效防范财务风险，提高资金运营效率，保护公司财产安全。

4、信息披露控制方面：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已经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标准、程序、权限与责任、档案管理、信息保密等内容。2011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5、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安排：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管控模式需要，公司将在 2012 年全面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制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按进度实施，进一步对管理流程和制度体系进行清理和完善，并形成外部审计机构核实评价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情况及自我评价报告的机制。

（五）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对高级管理人员按战略绩效管理模式，建立了高管人员业绩指标体系，签订了业绩目标责任书，制定了业绩目标考核办法。针对中层管理人员制定了 2011 年单位领导班子经营业绩评价办法，“以利润指标为主，其他指标为辅”进行业绩评价。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1、同业竞争

报告期，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与鞍山钢铁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与鞍山钢铁的全资子公司鞍钢集团矿业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为解决现有的同业竞争，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鞍钢集团出具《关于避免与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将尽最大努力逐步促使鞍山钢铁现有的铁矿石采选业务达到上市条件，在鞍山钢铁现有铁矿石采选业务符合上市条件且相关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5 年内将其注入本公司；鞍钢集团未来在行业发展规划等方面将根据国家的规定进行适当安排，在鞍钢集团与本公司具有同等投资资格的前提下，对于新业务机会（指与本公司铁矿石采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鞍钢集团应先通知本公司。如本公司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鞍钢集团需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转让给本公司，如本公司拒绝该新业务机会，鞍钢集团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才有权进行投资，此后若本公司提出收购要求，鞍钢集团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仍需将新业务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以合理的价格及条件优先转让给本公司。

此外，鞍钢集团出具了《关于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

鞍钢集团将尽最大努力逐步促使鞍山钢铁现有的铁矿石采选业务达到上市条件，除政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影响外，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5 年内将其注入本公司。为切实解决同业竞争，在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前提下，鞍钢集团将在前述五年期限内采取资产托管的方式作为过渡期的保障措施。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六个月内，鞍钢集团与本公司签署《托管协议》，将鞍山钢铁现有的铁矿石采选业务（以下简称“托管业务”）交由上市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进行托管，直至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在托管期间，托管方有权代替鞍钢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的规定就涉及托管业务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并将充分利用自身业务经营管理优势和有效资源，及时解决相关业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保证托管业务正常运作。该承诺函在承诺事项未完成前且鞍钢集团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2、关联交易

本次重组后，公司主要产品为铁精矿，鞍钢集团下属钢铁生产企业作为靠近公司的大型钢铁企业，公司不可避免地与其发生关联交易。为了规范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在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基础上，公司与鞍山钢铁和鞍钢股份分别签订原材料供应、销售及综合服务等相关交易协议。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有利于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即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2010 年度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4 日通过《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出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1 年 3 月 24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在四川省攀枝花市攀钢文体楼 11 楼会议室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计 16 人，代表股份数 3,007,786,54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52.52%。

2、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决议公告的披露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1）《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
- （3）《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关于预测公司 2011 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6）《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关于计提 201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转）销明细情况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二）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通过《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出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在四川省攀枝花市攀钢文体楼 11 楼会议室举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三）~2011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3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30 日下午 3:00 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计 2,550 人，代表股份 3,401,301,68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9.4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 33 人，代表股份 2,785,982,321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8.65%；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517 人，代表股份 615,319,36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75%。参加会议的股东中，关联股东 3 人，合计持有股份 2,627,474,727 股；非关联股东 2,547 人，合计持有股份 773,826,959 股。

2、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决议公告的披露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关于采矿权盈利预测补偿相关事宜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指定的人员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 (4)《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关联交易具体事宜的议案》；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4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七、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11 年是我国钢铁行业经历严峻考验的一年，原燃料价格一直处于高位，钢材价格弱势震荡，市场供大于求的矛盾更加突出，钢铁企业效益明显下降。面对困难和挑战，公司坚持两眼向内，挖潜增效，突出抓好供产运销衔接和低成本运营，生产经营总体保持平稳。全年生产粗钢 746.23 万吨，比上年降低 0.19%；铁精矿 1155.08 万吨，比上年增长 14.03%；钒制品 2.05 万吨，比上年降低 0.08%；钛精矿 49.77 万吨，比上年增长 3.24%；钛白粉 5.99 万吨，比上年降低 4.31%；高钛渣 11.51 万吨，比上年增长 114.05%。实现营业总收入 525.5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56%；利润总额 5 亿元，比上年降低 72.56%。

利润大幅降低的主要原因：一是原燃料价格整体高位运行，钢铁、钒产品价格低位波动，购销价格剪刀差致使公司钢铁、钒产品毛利同比下降。二是受市场影响，公司重轨产品销量下滑致使公司利润同比下降。三是受国家货币信贷调控影响，公司资金成本和财务费用上升致使利润同比下降。

利润构成及来源变化：按照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包括置出全部资产的盈亏情况和置入全部资产的盈亏情况。

2、公司重点工作推进

一是强化整体协同，供产销平稳有序衔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优化资源配置，强化品种结构调整，不锈钢、汽车用钢、高钒铁产量同比分别增长 9.99%、3.62%、15.09%，钛白粉、高钛渣、钛材保持高产势头，高附加值无缝钢管比例不断提高。灵活调整采购策略，加强战略供应链建设，进一步提升了低成本保供能力。贴近市场积极销售，加强与重点用户战略合作，全年综合产销率达 99.68%。大力开拓国际市场，实现出口销售收入 5.29 亿美元。

二是强化挖潜增效，成本控制力进一步增强。实行成本倒逼机制和目标成本责任制，开展全员、全方位、全过程降本增效。积极向上游传递成本压力，加大高性价比资源的采购利用力度，降低了综合采购成本。强化工序成本控制，优化炉料和配煤结构，生铁成本优势进一步扩大。积极优化技术经济指标，综合焦比、吨钢综合能耗等主要指标进一步改善。强化“过紧日子”思想，从严从紧控制非生产性费用支出，各项管理费用全面降低。

三是扎实推进战略规划，二次创业迈出关键步伐。加快钒钛钢铁产业调整优化升级，海绵钛试生产打通关键环节，钛材二期和钒氮合金扩能项目建成投产，东方钛业钛白扩能、白马选钛等项目有序推进，攀长特灾后重建按计划分布实施，实现对东方钛业控股。加快推进资源战略，启动矿山“1500 工程”，白马二期工程，尖山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进展顺利，鞍千新区具备 200 万吨/年的出矿能力，白马采选扩能改造、及及坪矿石破碎及运输系统、表外矿利用和鞍千新区等项目建设步伐加快。

四是深化改革强化管理，企业运行效率不断提升。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出台加强干部交流工作意见，开展择优录用劳务派遣人员试点，加大对一线操作骨干、科技骨干和管理

骨干的激励力度。加强内部资源重组整合，加快非主业单位经营机制转换，推行目标经营责任制模式，出台矿业公司中长期经营目标与工资总额挂钩激励政策。加强企业管理，完善了以平衡计分卡为框架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和基础管理评价体系；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采购销售管理信息系统投入运行，主数据在线代码管理系统填补国内行业空白。

五是加强自主创新能力建设，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紧紧围绕“攀钢钒钛磁铁矿综合开发利用科技发展指南”，狠抓重大工艺技术研发攻关，高端钛白制取、高精度钢轨轧制、热连轧钛卷、海绵钛生产等工艺技术取得重大突破，高品质富钛料制取、高炉渣高温碳化等工艺试验取得积极进展。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在线热处理道岔轨通过铁道部认证，开发出高牌号电工钢、第三代核电管、钢帘线、钒铝合金、钛合金等新产品。加快科研平台建设，钒钛资源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获得科技部授牌。三氧化二钒和钒氮合金项目获中国工业大奖项目表彰奖，全年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 25 项、专利授权 464 项。

3、经营中面临的困难及解决方案

一是原燃料价格大幅上涨带来成本上升的压力。公司一方面最大限度释放矿山产能，提高自产钒钛磁铁矿配比，进一步扩大了生铁成本优势；另一方面加强战略供应链建设，加大周边高性价比资源的采购利用力度，进一步提升了低成本资源保障能力。

二是钢材、钒产品价格低位震荡及重轨等传统优势产品市场受到较大冲击。公司强化市场研判，突出抓好资源优化配置和品种结构调整，实现了资源效益最大化。

4、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钢材及钢材制品	3,489,951.35	3,322,320.99	4.80	8.01	13.00	-4.20
钒制品	290,374.19	266,796.21	8.12	-4.85	7.29	-10.40
钛产品	256,720.78	161,206.87	37.21	114.72	72.51	15.36
矿石及铁精矿	662,641.94	303,745.85	54.16	34.64	26.29	3.03
其他	590,088.62	439,698.93	25.49	58.04	78.42	-8.51
小计	5,289,776.89	4,493,768.84	15.05	16.99	19.22	-1.59
抵减数	222,403.76	222,645.08				
合计	5,067,373.14	4,271,123.76	15.71	17.23	19.61	-1.6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轨梁产品	514,707.81	475,819.95	7.56	-19.06	-10.72	-8.64
热轧产品	596,326.89	566,753.75	4.96	6.84	10.92	-3.49
冷轧产品	518,158.96	499,483.92	3.60	-2.26	5.64	-7.21
钢管产品	678,569.81	655,585.68	3.39	29.24	26.19	2.33
建材产品	495,705.07	460,647.66	7.07	14.56	18.40	-3.01
特钢产品	401,922.34	399,322.37	0.65	8.26	10.75	-2.24
钒产品	290,374.19	266,796.21	8.12	-4.85	7.29	-10.40
钛产品	256,720.78	161,206.87	37.21	114.72	72.51	15.36
矿石及铁精矿	662,641.94	303,745.85	54.16	34.64	26.29	3.03

2011 年, 公司钢铁产品、钒产品价格一直在低位波动, 进入四季度以来, 钢铁产品价格更是大幅度下跌, 而原燃料价格整体上仍高位运行, 致使公司钢铁产品、钒产品毛利同比下降。但钛产品受价格上涨及钛精矿产量提升影响毛利率同比有较大幅度上升。报告期内, 公司正在实施重大资产置换, 资产置换完成后, 公司主业发生变化, 将转型为一家专注于矿产开发及钒钛综合利用的资源类上市公司, 主营业务为铁矿石采选、钛精矿提纯、钒钛制品生产和加工、钒钛延伸产品的研发和应用。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地 区	主营业务收入 (2011 年)	主营业务收入 (2010 年)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四川省内	3,161,777.91	2,553,867.58	23.80%
除四川省外的中国大陆境内	1,727,379.55	1,622,104.94	6.49%
境外 (含港澳台地区)	347,030.06	271,687.38	27.73%
小计	5,236,187.51	4,447,659.91	17.73%
抵减数	168,814.38	125,221.55	
合 计	5,067,373.14	4,322,438.36	17.23%

(4) 采购和销售客户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金额为 482,743 万元, 占公司采购总额的 16.49%。报告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为 611,217 万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 11.63%。

5、公司资产构成

公司本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133,263 万元, 比期初减少 3,789,574 万元; 负债总额 1,647,295 万元, 比期初减少 2,816,650 万元; 股东权益 1,485,968 万元, 比期初减少 972,924 万元。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变动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增 (+) 减 (-)	增减变动率 (%)
一、资产总计	3,133,262.91	6,922,837.25	-3,789,574.35	-54.74
(一) 流动资产	803,145.43	1,864,951.17	-1,061,805.74	-56.93
其中: 货币资金	523,171.16	335,066.76	188,104.40	56.14
应收票据	36,291.68	211,638.46	-175,346.77	-82.85
应收账款	56,982.90	209,203.21	-152,220.31	-72.76
预付款项	61,971.84	162,258.80	-100,286.96	-61.81
其他应收款	3,289.53	19,373.07	-16,083.54	-83.02
存货	119,608.46	918,741.42	-799,132.96	-86.98
(二) 非流动资产	2,330,117.48	5,057,886.09	-2,727,768.61	-53.93
其中: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10,000.00	-10,000.00	-1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9,457.18	-29,457.18	-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80,281.72	538,225.64	42,056.08	7.81
投资性房地产	4,281.94	26,437.59	-22,155.65	-83.80
固定资产	718,620.97	3,018,529.65	-2,299,908.68	-76.19
在建工程	567,376.70	817,593.46	-250,216.76	-30.60
工程物资	66.69	33,326.05	-33,259.37	-99.80
无形资产	401,671.01	525,721.80	-124,050.79	-23.60
长期待摊费用	30,242.81	18,919.11	11,323.70	59.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11.94	35,958.57	-11,246.63	-31.28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增 (+) 减 (-)	增减变动率 (%)
二、负债合计	1,647,294.51	4,463,944.55	-2,816,650.05	-63.10
(一) 流动负债	1,312,976.40	3,419,442.07	-2,106,465.67	-61.60
其中: 短期借款	286,758.92	909,181.67	-622,422.74	-68.4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295,123.83	-295,123.83	-100.00
应付票据	39,969.50	424,871.61	-384,902.11	-90.59
应付账款	224,078.62	719,414.37	-495,335.75	-68.85
预收款项	22,094.53	311,819.15	-289,724.62	-92.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85,000.00	-185,000.00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1,963.14	94,200.82	-82,237.69	-87.30
应交税费	39,138.54	940.41	38,198.13	4061.86
应付股利	153,028.56	2,407.46	150,621.10	6256.42
其他应付款	178,330.71	297,694.06	-119,363.35	-40.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174.54	174,150.00	183,024.54	105.10
(二) 非流动负债	334,318.11	1,044,502.49	-710,184.38	-67.99
其中: 长期借款	284,870.00	685,800.00	-400,930.00	-58.46
应付债券	-	303,966.82	-303,966.82	-100.00
专项应付款	35,215.00	21,100.00	14,115.00	66.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018.07	31,300.85	-20,282.78	-64.80
三、股东权益 (含少数股东权益)	1,485,968.40	2,458,892.70	-972,924.30	-39.57
其中: 实收资本 (或股本)	572,649.75	572,649.75	-	0.00
资本公积	841,967.40	1,547,917.87	-705,950.47	-45.61
专项储备	15,000.54	18,760.64	-3,760.10	-20.04
盈余公积	140,306.08	126,490.79	13,815.29	10.92
未分配利润	-118,011.42	117,379.43	-235,390.85	-200.5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689.09	25,911.99	-22,222.90	-85.76
少数股东权益	30,366.97	49,782.22	-19,415.25	-39.00

注:

1、期末资产总额 3,133,263 万元,比年初数减少 5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准则,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年初数含有置出单位的资产负债,年末不含,资产负债结构发生较大变化,其中:

(1) 流动资产比期初减少 1,061,805 万元。其中:

①货币资金比期初增加 188,104 万元,主要是为避免年初资金紧张影响到期还贷及承兑,提前筹备资金所致;

②应收票据比期初减少 175,347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比期初减少 152,220 万元、预付账款比期初减少 100,287 万元、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减少 16,084 万元、存货净额比期初减少 799,133 万元,主要是资产置换子公司置出所致。

(2) 非流动资产比期初减少 2,727,769 万元。其中:

①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比期初减少 10,000 万元、持有至到期投资比期初减少 29,457 万元、投资性房地产比期初减少 22,156 万元、固定资产比期初减少 2,299,909 万元、在建工程比期初减少 250,217 万元、工程物资比期初减少 33,259 万元、无形资产比期初减少 124,051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比期初减少 11,247 万元,主要是资产置换子公司置出所致。

②长期股权投资比期初增加 42,056 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资产置换置入子公司对卡拉拉、金达比的投资本期增加 110,032 万元,其余为资产置换子公司的对外投资置出所致;

③长期待摊费用比期初增加 11,324 万元,主要是资产置换置入子公司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鞍千矿业”) 前期工程支出增加所致;

2、公司主要负债项目变动情况

(1) 流动负债比期初减少 2,106,466 万元。其中:

①短期借款比期初减少 622,423 万元，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比期初减少 295,124 万元，应付票据比期初减少 384,902 万元，应付账款比期初减少 495,336 万元，预收账款比期初减少 289,725 万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比期初减少 185,000 万元，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减少 119,363 万元，主要是资产置换子公司置出所致；

②应缴税费比期初增加 38,198.13 万元，主要为资产置换置出子公司年初增值税进项留抵金额较大所致。

③应付股利比期初增加 150,621 万元，主要为资产置换置入的鞍千矿业应支付鞍山钢铁的股利增加 153,026 万元。

④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增加 183,025 万元，主要是转入一年内到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增加以及报告期内归还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影响所致。

(2) 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减少 710,184 万元，其中：

①长期借款比期初减少 400,930 万元，主要是资产置换子公司置出所致；

②应付债券比期初减少 303,967 万元，主要是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 2012 年到期，故报告期末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所致；

③专项应付款比期初增加 14,115 万元，主要是本年各子公司收到政府项目拨款增加所致。

④其他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减少 20,283 万元，主要是资产置换子公司置出减少所致。

3、公司权益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股东权益比期初减少 972,924 万元。其中：

(1) 资本公积比期初减少 705,950 万元，主要是：

①本公司的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本期转回原改制评估时因评估增值形成应纳税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721 万元；

②本公司的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因投资补助计入资本公积而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900 万元；

③本公司的子公司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本期转回原改制评估时因评估增值形成应纳税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70 万元；

④本公司因与鞍山钢铁进行资产置换母公司支付补价减少资本公积 393,470 万元。

⑤本公司因与鞍山钢铁进行资产置换置出子公司长投转为资本公积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452,138 万元。

⑥本公司因与鞍山钢铁进行资产置换期初资本公积转回减少资本公积 766,309 万元。

(2) 盈余公积比期初增加 13,815 万元，主要是：

①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母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增加 1,786 万元；

②本公司资产置换置入的鞍千矿业于本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12,029 万元，按照统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准则在合并报表中予以还原导致增加。

(3) 未分配利润比期初减少 235,391 万元，主要是：

①本年净利润转入增加 168 万元；

②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减少 13,815 万元；

③本年分配 2010 年度应付普通股股利减少 68,718 万元；

④本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鞍千矿业应支付鞍山钢铁的利润减少 153,026 万元。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比期初减少 22,223 万元，主要是：境外子公司受汇率变动影响的报表折算差额减少。

(4) 少数股东权益比期初减少 19,415 万元，主要是：为资产置换置出子公司所致。

6、公司期间费用同比发生重大变动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减 (%)
销售费用	127,535.26	116,871.94	9.12

管理费用	386,114.83	345,723.34	11.68
财务费用	166,370.55	97,355.00	70.89
所得税费用	48,708.23	17,691.26	175.32

(1) 销售费用较上年上升，主要是运输费增加影响。

(2) 管理费用较上年上升，主要是修理费用及公司研究开发投入增加影响。

(3) 财务费用较上年上升，主要是受国家强化货币信贷调控影响，公司贷款规模及资金成本上升，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4)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上升，主要是鞍千矿业等子公司盈利，确认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7、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额	同比增减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2,429,657.41	6,406,118,033.25	-533,688,375.84	-8.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2,964,158.28	-4,970,452,736.11	-1,432,511,422.17	28.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9,694,021.57	-522,173,719.68	3,001,867,741.25	-574.88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主要是由于客户存款及同业存放款项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置入鞍山钢铁的十三家单位的期末货币资金置出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借款较上期增加且偿还债务较上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243 万元，合并净利润为 1263 万元。两者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41,006 万元、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100 万元，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33,520 万元、财务费用 73,814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35,518 万元，存货减少 822,190 万元等在净利润基础上增加；投资收益 18,914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7,863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201,358 万元，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益 33.35 万元等在净利润基础上减少。

8、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备注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	铁、钢、钒冶炼、加工及销售。	850,000.00	2,306,877.84	714,015.20	-119,949.82	年末资产置换置出公司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公司	钢铁冶金、轧制及销售。	471,000.00	1,670,109.94	341,592.43	-69,011.03	年末资产置换置出公司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钢冶金、钢压延加工和销售。	185,000.00	673,544.77	16,923.81	-44,575.69	年末资产置换置出公司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矿石采选及其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等。	260,000.00	963,214.07	336,893.37	29,304.83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加工、销售钛原料；生产、销售钛白粉、钛合金、海绵钛、钛金属及其制品。	160,000.00	551,306.35	193,473.37	49,825.44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公司	铁矿采选等	139,500.00	612,170.92	320,317.20	120,288.15	年末资产置换置入公司
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150,000.00	471,551.53	223,141.33	13,140.48	年末资产置换置出公司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2,475,243.37	109,389.41	-119,949.82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1,191,879.55	70,439.90	-69,011.03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402,953.89	3,402.43	-44,575.69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388,745.86	104,221.86	29,304.83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243,093.86	86,728.14	49,825.44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公司	312,380.86	187,884.54	120,288.15
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140.48

(1)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净利润为亏损 119,95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利 156,377 万元, 一是公司主要产品价格一直在低位波动, 而原燃料价格高位运行, 购销价格剪刀差致公司业绩下降; 二是受市场影响, 公司重轨销量大幅度下降也致公司业绩同比下降。

(2)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净利润为亏损 69,011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利 47,388 万元, 一是公司建材产品价格下半年以来一直在低位波动, 而原燃料价格高位运行致公司业绩下降; 二是受国家强化货币信贷调控影响, 公司资金成本和财务费用上升致使公司利润同比下降。

(3)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净利润为亏损 44,576 万元, 比上年减利 25,685 万元, 主要是公司主要产品价格一直在低位波动, 而原燃料价格高位运行, 购销价格剪刀差致公司业绩下降。

(4)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净利润为 49,825 万元, 比上年增利 47,400 万元, 一是公司钛产品价格同比上涨增加利润; 二是公司实施的选钛扩能工程投产, 钛精矿产量提升增利。

(5)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净利润为 120,288 万元, 比上年增利 67,051 万元, 主要是铁精矿产量上升增利。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世界经济复苏和增长为钢铁工业提供了新的市场空间。我国加快工业化、城镇化建设, 保障性安居工程、水利设施、交通设施等大规模建设将拉动钢材消费增长。从中长期来看, 中国铁矿石需求仍将保持高位。我国将铁矿石资源保障体系建设纳入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提出进一步规范国内铁矿石市场秩序, 加大国内铁矿资源的勘探力度, 提高尾矿回收综合利用水平; 鼓励国内现有矿山资源整合, 提高产业集中度, 保证有序开发。

2、公司未来经营的优势和劣势

(1) 优势: 一是主业盈利能力强。国内铁矿石需求旺盛、价格高位运行, 公司铁矿石采选业务将保持较高的盈利水平; 随着公司控股的卡拉拉铁矿建成投产, 公司未来盈利能力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二是资源储量丰富。公司拥有攀枝花、鞍山、澳大利亚三大矿产

基地，探明铁矿石储量达 49.68 亿吨，是国内铁矿石储量最为丰富的企业之一，具有不断发展壮大的重要基础。三是钒钛产业独具特色优势。公司具备年产钒制品 2 万吨、钛精矿 50 万吨、钛白粉 13.8 万吨的综合生产能力，是我国第一、世界第二大的钒制品生产企业，我国最大的钛原料和拥有最完整钛产业链的企业。

(2) 劣势：一是受宏观经济政策走势的影响较大。世界经济复苏的不稳定、不确定性上升，我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根据新形势新情况不断提高宏观政策的针对性和灵活性，必将对部分行业和企业造成深刻影响。二是受钢铁行业调整的制约影响较大。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调整，粗钢产量增速放缓，铁矿石需求将受到一定影响；国际铁矿石价格调整及国内市场供需关系变化将导致公司铁精矿价格波动，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3、公司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 面临的机遇：一是我国仍处于矿产资源消费的高增长期，“十二五”时期随着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加快，国民经济发展对钢铁产品的需求持续增加，公司发展处于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二是国家鼓励加快攀西钒钛资源综合利用，批准设立攀西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在攀枝花设立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有利于公司矿产业务和钒钛产业加速发展。三是鞍钢集团将本公司作为矿产业务发展平台，承诺在重组完成后，将尽最大努力逐步促使鞍山钢铁现有的铁矿石采选业务达到上市条件，除政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影响外，在重组完成后五年内将其注入攀钢钒钛。届时公司的铁矿石资源储量和采选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2) 面临的挑战：一是铁矿石价格受宏观经济和定价机制变动影响出现较大波动，钒钛产品价格波动和下游需求下降，将影响公司的销售情况和盈利能力。二是卡拉拉铁矿一期如果受承包商延期交付基础设施、机器设备不能如期交付安装、试生产调试不顺利等因素，以及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各种原因导致建设工期延长，未能实现如期达产，劳动力、原材料等价格上升导致项目投资总额超出预期，或出现其他影响项目正常运营的情况，则本公司的整体业绩也将受到影响。三是国家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企业融资难度加大，资金使用成本大幅上升，给公司筹融资和成本控制带来巨大压力。

4、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主营业务转型后，将专注于矿产资源开发，着力打造成为国内铁矿石资源储量最为丰富、铁矿石采选能力最大、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特大型矿产资源龙头企业。抓住国家战略推动钒钛产业发展的政策机遇，充分发挥钒钛资源综合利用优势，将钒产业规模和技术做到世界第一，钛产业品种规模做到中国第一，在世界具有重要影响力。

5、2012 年度业务发展计划

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决议，坚持推进变革创新和提升竞争优势工作主线，全体动员共渡难关，全体动员强力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全体动员加快推进二次创业，以优良业绩回报股东，推动公司做强做优。一是强化生产组织，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强化电力和运输保障，提高设备作业率，最大限度释放矿山产能，确保完成铁精矿 1371 万吨、钛精矿 49 万吨的全年生产目标。二是积极实施战略规划，组织实施国家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

设规划；加快推进“1500 工程”和卡拉拉铁矿一期建设；坚持扩大规模、延伸产业链、提升附加值并重，加快钒钛产业发展步伐。三是深化改革强化管理，启动干部任期制工作，优化岗位定员，加快建立与市场接轨的分配机制；推进精细化管理，持续优化技术经济指标，从严从紧控制费用支出，全面推进低成本运营。四是加强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加快推进钒钛磁铁矿高效采选分离、海绵钛、钒铝合金等工艺技术研究，巩固钒钛领域技术领先优势；实施独有和领先产品战略，抓好钒钛新产品开发和推广应用，培育新的效益增长点。五是加强职工队伍建设，拓宽人才引进、培养和使用渠道，强化职工教育培训和技能提升，抓好经营管理、科技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不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提升职工队伍整体素质。

（三）公司工程投资情况

1、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公司没有募集资金的投入。

2、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公司共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7.98 亿元，重点投资项目包括：

（1）新白马矿业公司白马铁矿二期工程：基本完工，已投入试生产。

（2）攀长特大型工模具钢锻材生产线工程：主厂房施工完成，设备基础施工基本完成，部分设备开始安装调试。

（3）钛业公司新建 10 万 t/a 氯化钛白工程：开展征地、场平和地勘等工作，土建开工，主要设备订货。

（4）攀成钢烧结系统改造工程：基本完工，已投入试生产。

（5）新白马矿业公司白马铁矿精矿管道输送工程：土建工程施工，主要设备已订货，部分设备开始安装，管道系统正在安装。

（6）攀钢钒炼铁厂烧结系统技术改造（三期）工程：拆除、场平、地勘等基本完，土建开工，主要设备订货。

（7）钛业公司新建 15kt/a 海绵钛生产线工程：基本完工，已投入试生产。

（8）矿业公司朱兰露天采场开拓运输系统改造项目：土建工程施工，主要设备订货，部分设备开始安装。

（9）矿业公司尖山采场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土建工程正在施工，主要设备已订货，部分设备开始安装。

（10）新白马矿业公司新建及及坪采场矿石粗破及皮带运输系统工程：土建工程正在施工，主要设备已订货，部分设备开始安装。

（11）新白马矿业公司白马铁矿选钛工程：土建工程开工，主要设备开始订货。

3、收益情况

攀钢钒公司炼铁厂烧结二期工程、攀钢钒公司能动中心 5 号、6 号锅炉电除尘改造工

程、攀钢钒公司 5 号、6 号排放口废水收集回收利用工程、攀成钢烧结系统改造工程、钛业公司新建 15kt/a 海绵钛生产线工程、新白马矿业公司白马铁矿二期工程、攀钢钒公司成都板材公司钛带冷轧工程、攀钢钒公司冷轧厂新增 6 座全氢罩式退火炉工程、攀钢集团眉山冷弯型钢公司新 LW500 生产线工程等的建成投产，为公司改善品种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和节能减排、环保达标等做出了重大贡献，同时，为公司也带来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四）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等因素追溯调整期初数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其他原因

本公司与鞍山钢铁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资产交割协议》，确定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割日，并按照之前双方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及《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进行交割。本次置换双方同属鞍钢集团控制，攀钢钒钛接收鞍千矿业、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香港”）和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澳公司”）等置入股权资产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已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进行了账务处理，并对比较期报表进行了追溯。

按规定，在合并报表时对期初数进行调整，调整增加期初资本公积 6,581,293,135.65 元，调整增加期初专项储备 82,431,915.02 元，调整增加期初盈余公积 131,852,856.18 元，调整增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1,126,094,077.38 元，调整增加期初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92,494,415.14 元。公司因同一控制合并鞍千矿业、鞍钢香港和鞍澳公司追溯调整后，有关具体资产、负债、权益及损益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主要资产负债及权益期初追溯调整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0 年期末余额(调整前)	2011 年期初余额(调整后)	调整数
货币资金	175,688.70	335,066.76	159,378.06
长期股权投资	73,280.76	538,225.64	464,944.88
固定资产	2,955,361.66	3,018,529.65	63,167.99
无形资产	284,787.34	525,721.80	240,934.46
长期待摊费用	5,045.44	18,919.11	13,873.67
资产总计	5,972,824.64	6,922,837.25	950,012.62
应付账款	611,354.51	719,414.37	108,059.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337.82	31,300.85	-11,036.97
负债合计	4,335,348.58	4,463,944.55	128,595.98
资本公积	889,788.56	1,547,917.87	658,129.31
专项储备	10,517.45	18,760.64	8,243.19

盈余公积	113,305.51	126,490.79	13,185.29
未分配利润	4,770.02	117,379.43	112,609.4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37.45	25,911.99	29,249.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7,693.84	2,409,110.48	821,416.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7,476.06	2,458,892.70	821,416.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72,824.64	6,922,837.25	950,012.62

主要损益项目上年同期追溯调整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 年调整前	2010 年调整后	调整数
营业收入	4,327,174.82	4,509,276.53	182,101.71
营业成本	3,645,152.72	3,735,062.51	89,909.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098.27	58,314.59	2,216.32
管理费用	321,914.41	345,723.34	23,808.93
投资收益	6,691.77	10,344.30	3,652.53
营业利润	75,014.30	145,805.25	70,790.95
利润总额	109,026.81	182,094.17	73,067.36
所得税费用	2,816.41	17,691.26	14,874.85
净利润	106,210.40	164,402.91	58,192.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062.36	164,254.87	58,192.51
其他综合收益	-552.02	19,455.47	20,007.49
综合收益总额	105,658.38	183,858.38	78,200.00

主要指标变化情况

项目	2010 年		调整数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9	0.29	0.1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9	0.29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	0.13	0.00

(五)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

1、2011 年 1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财务报告和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关于对资产评估相关问题发表意见的议案》、《关于采矿权盈利预测补偿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指定的人员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在鞍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相关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1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2、2011 年 3 月 2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

并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公司 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关于预测公司 2010 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等因素追溯调整期初数的议案》、《关于计提 201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转）销明细情况的议案》、《关于授权总会计师签署预算内融资及对内担保事项法律文件的议案》、《2010 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相关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3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3、2011 年 3 月 11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债券恢复上市的议案》。

4、2011 年 3 月 15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关联交易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相关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5、2011 年 4 月 29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本次会议相关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6、2011 年 7 月 21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制订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的议案》。本次会议相关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7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7、2011 年 8 月 9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同意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认购金达必金属公司配股及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认购卡拉矿业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参股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会议相关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8、2011 年 8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攀钢宾馆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钒制品厂改建为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烧结系统技术改造三期工程的议案》、《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朱、兰采场开拓运输系统改造工程》、《攀钢集团攀枝花新白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白马铁矿选钛工程》、《关于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次会议相关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9、201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会议审

议并通过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本次会议相关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10、201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对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国贸公司攀中伊红公司二期汽车零部件工程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议案》。本次会议相关公告登载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六）董事会下设的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有关工作细则，并按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重点关注了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

2011 年 12 月 1 日，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安排进行了审核确认，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过程中，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审计工作进行了督促，并于 2012 年 2 月 15 日听取了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的进展汇报。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又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于 2012 年 2 月 17 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完成后，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会议，向董事会提交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议。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1 年年度受托的各项工作，提议公司继续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

（七）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勤勉尽责，按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较好完成了本职工作。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

展各项工作，切实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确保了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有效控制和监督，维护了全体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2011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在审查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后认为：公司绩效考核体系较为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按公司规定进行支付，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八）报告期内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履行法律赋予董事会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2010 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0 年底的总股本 5,726,497,4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2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利润支出为 687,179,696.16 元。此次利润分配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实施。

2、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

按照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

3、公司与鞍山钢铁重大资产置换

公司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在获得股东大会授权后，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并于 2011 年 12 月 23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本次资产置换的批复。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与鞍山钢铁签订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资产交割协议》，确定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割日，在交割日或之前，双方已就拟置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实质性完成了资产交接，拟置入资产已由本公司实际占有和控制，拟置出资产已由鞍山钢铁实际占有和控制。

（九）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公司及相关人员没有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情况。

（十）利润分配

1、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年	687,179,696.16	1,642,548,705.91	41.84%	1,173,794,307.70
2009年	0.00	-1,141,616,358.60	0.00%	-280,141,323.89
2008年	687,179,696.16	-1,083,160,131.60	-63.44%	2,037,483,570.9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708.16%

2、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2、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攀钢钒钛母公司、合并利润及资本公积情况如下:

(1)攀钢钒钛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8,647,173.32 元,提取 10%的盈余公积 17,864,717.33 元,减去 2010 年度分配现金股利 687,179,696.16 元,本年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26,397,240.1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669,806,194.31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2,143,408,954.14 元。

(2)合并报表 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86,034.79 元,减去本年度合并利润分配事项 2,355,594,558.63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8,152,869.01 元,分配 2010 年度现金股利 687,179,696.16 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鞍千矿业应支付鞍山钢铁的利润 1,530,261,993.46 元),本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2,353,908,523.84 元,加上年初合并未分配利润 1,173,794,307.70 元(其中包含: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准则规定,追溯还原年初鞍千矿业、鞍港公司和鞍澳公司三家单位的年初未分配利润共计 1,126,094,077.37 元),年末合并未分配利润为-1,180,114,216.14 元。

(3)攀钢钒钛母公司 2011 年期初资本公积为 8,658,131,704.75 元,本年度因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支付补价减少资本公积 3,934,699,374.23 元,年末资本公积为 4,723,432,330.52 元。

鉴于公司 2011 年年末合并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 2011 年度合并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408,405,063.38 元,建议 2011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考虑到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董事会建议以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726,497,46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转增股本 2,863,248,734.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 8,589,746,202 股,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1,860,183,596.52 元。

此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十一)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八、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四次监事会会议：

1、2011年3月2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关于计提201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转）销明细情况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期初数的议案》、《关于预测公司2011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2010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2011年4月29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

3、2011年8月29日，公司在北京攀钢宾馆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

4、2011年10月27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1年度，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公司本着审慎经营、有效防范化解资产损失风险的原则制定的公司内部各项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及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诚信勤勉、开拓创新、恪尽职守、依法经营，没有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3、关联交易情况

2011年度，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原则，没有出现不公平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重要事项”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4、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

及人员配备齐全，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的充分有效。公司没有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九、重要事项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520,086.48	0.00	120,288.15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202,179.56	0.00	348.31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438,326.16	0.00	-570.65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四川安宁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2011年07月01日	16,490.00	-1,000.95	0.00	否	市场	是	是	无

2、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交易对方	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本部相关资产	2011年12月31日	-684,433.46	-59,670.11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853,493.78	-119,949.82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428,095.54	-69,011.03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87,898.04	-44,575.69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24,383.38	-2,995.16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82,754.77	5,997.59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15,263.55	2,474.51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26,117.67	140.24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48,034.60	1,815.46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眉山中铁冷弯型钢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6,197.60	58.99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中山市金山物资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533.67	136.80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成都攀钢大酒店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10,441.76	-393.89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2,063.09	352.55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216,008.82	13,140.48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四川攀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21,154.76	2,156.79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广州攀兴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975.14	-9.16	0.00	是	市场	是	是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公司

(四) 报告期, 公司无证券投资情况

(五) 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33,390.00	0	3.20%	10,033,390.00	548,241,700.00	1,284,076,500.00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1,200.00	0	0.02%	301,200.00	131,404,762.83	131,404,762.83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10,334,590.00	0	-	10,334,590.00	679,646,462.83	1,415,481,262.83	-	-

(六)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

(七)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平且无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数量	交易价格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水、煤气			25,957,149.77	18.31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租金			51,000,000.00	97.75	银行转账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金			1,175,811.00	2.25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耐火材料			644,260,894.11	54.80	银行转账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备件			246,368,374.65	6.80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合金(元/吨)	1,960.45	71,450.00	140,074,017.18	3.90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钢材(元/吨)	6,643.84	4,238.11	28,157,332.05	1.43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备件			53,954,245.26	1.49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合金(元/吨)	218.03	121,488.77	26,488,560.65	0.74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钢材(元/吨)	2,970.02	4,037.93	11,992,720.22	0.61	银行转账
攀枝花攀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劳务			30,368,148.27	5.55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备件			121,045,647.30	3.34	银行转账
昆明市攀钢集团物业管理中心	劳务			1,781,720.00	0.33	银行转账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备件及其他			521,235,254.91	14.39	银行转账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劳务			370,796,779.46	40.39	银行转账
合计				2,274,656,654.83		

(2) 销售货物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数量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			2,013,442,368.69	35.89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矿石(含进口)			108,112,061.47	2.46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435,194.47	8.77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电			114,683,652.20	12.06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冶金焦(元/吨)	16,604.20	1,918.07	31,848,067.99	72.63	银行转账
攀钢美洲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30,868,328.50	0.25	银行转账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生铁、钢坯、钢材(元/吨)	53,710.72	3,640.00	195,507,011.28	0.37	银行转账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电			32,161,083.67	3.39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矿石			153,728,673.60	3.49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钢坯、钢材(元/吨)	103,705.62	3,497.00	362,658,559.35	0.68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合金			38,644,675.32	0.85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工程			10,381,623.70	0.19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电			71,923,661.62	7.58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成钢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10,687,327.74	0.02	银行转账
四川省冶金机械厂	能源动力等			30,994,946.83	0.06	银行转账
长城特钢无锡经销有限公司	钢材(元/吨)	465.70	9,642.76	4,490,629.91	0.03	银行转账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钢材(元/吨)	14,670.24	4,299.11	63,069,021.05	0.12	银行转账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矿石			1,405,183,641.76	31.92	银行转账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矿石			1,721,505,231.70	39.10	银行转账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合金			62,077,969.99	1.36	银行转账
鞍钢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租金			996,960.00	100.00	银行转账
合计				6,579,400,690.84		

2、2011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与预测差异简要说明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11 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测。预计 2011 年关联采购为 14.15 亿元，实际发生 22.75 亿元（含土地租赁费），比预计增加 8.6 亿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1 年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增加了鞍千矿业公司关联采购金额；预计 2011 年关联销售为 30.02 亿元，实际发生 65.79 亿元，比预计高 35.77 亿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1 年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增加了鞍千矿业关联销售金额。因实施重大资产置换，公司 2011 年实际关联交易和年初预计关联交易在口径上不具有可比较性。

3、重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从采购方面来看，主要是向关联企业采购部分耐火材料及备品备件，从销售方面来看，主要是向关联企业销售部分生铁、钢坯、矿石，以及为关联企业提供工程技术服务等，公司与其他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一方面不存在资金、坏账等财务风险，另一方面也节约了采购、运输、仓储等费用。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详见审计报告附注“八、6”

5、关联方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钢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352,611,108.17 元。在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财务公司”）存款的存款余额为 2,693,974,617.20 元，全年取得内部利息收入 8,924,537.90 元。

6、关联方贷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攀钢财务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750,000,000.00 元。

7、关联方租赁

（1）本公司就生产经营用地分别与攀钢集团、攀钢有限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租金以年度计算。2011 年本公司共支付土地使用权租赁费 52,175,811.00 元，其中向攀钢集

团支付 1,175,811.00 元，向攀钢有限支付 51,000,000.00。土地使用税由用地单位自行承担。

(2) 鞍钢香港就办公用房与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为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本年度支付租金为 996,960.00 元。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担保事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鞍钢集团、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Gindalbie	Karara	12 亿美元	2010.06	项目完工日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	4,850.00	2011.12	2012.12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	5,150.00	2011.03	2012.03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11.11	2012.12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32,300.00	2010.10	2015.12	否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33,000.00	2011.05	2012.11	否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	2009.03	2012.03	否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11.10	2012.10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20,000.00	2011.10	2012.09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14,000.00	2010.11	2015.03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2010.12	2012.06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57,000.00	2010.07	2011.07	是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旺苍攀成钢焦化有限公司	30,000.00	2010.09	2015.09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25,700.00	2010.07	2012.06	否

注：

攀钢钒钛在 2011 年 12 月 23 日前为重组前子公司获得银行授信提供了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 2010 年 10 月，为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获得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银行 2.4 亿元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实际发生担保余额为 1.4 亿元。

(2) 2010 年 11 月，为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获得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银行 3.2 亿元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实际发生担保余额为 2 亿元。

(3) 2011 年 10 月，为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钢钒）获得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银行 2.2 亿元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实际发生担保余额为 2 亿元。

(4) 2010 年 7 月，为成都钢钒获得攀钢财务公司 9 亿元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实际发生担保余额为 5.7 亿元。

(5) 2010 年 9 月，为成都钢钒下属全资子公司旺苍焦化攀成钢有限公司获得攀钢财务公司 3 亿元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实际发生担保余额为 3 亿元。

(6) 2010 年 6 月，为攀长特获得攀钢财务公司 6.5 亿元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实际发生担保余额为 2.57 亿元。

基于资产重组方案，攀钢钒钛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度财务报表已将成都钢钒、攀长特、国贸的资产负债剥离出攀钢钒钛，以上六笔攀钢钒钛原对子公司的担保已变更为攀钢钒钛对关联单位的担保，攀钢钒钛为此采取措施使上述为关联单位提供担保的民事法律关系依法得以变更或消灭。

截至目前，攀钢钒钛现已取得攀钢集团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成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攀钢财务公司等有关单位签署的《担保转移同意函》，各有权利关系人同意将以上担保合同项下由攀钢钒钛享有和承担的权利义务全部转移至攀钢集团有限公司承继。

攀钢钒钛将于资产交割完成后 6 个月内办理完毕以上担保业务的担保方主体变更事宜。

2、本公司发行的 32 亿元分离交易可转债由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和公司第一大股东攀钢有限共同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其中攀钢有限提供金额为 7 亿元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鞍山钢铁为原由攀钢有限担保的 7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补充保证担保。

（八）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开披露的承诺事项

1、鞍山钢铁关于提供现金选择权的有关承诺

2008 年 5 月 7 日，公司与鞍山钢铁签署《关于提供现金选择权的合作协议》，确定鞍山钢铁担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现金选择权第三方，同日鞍山钢铁致函本公司，承诺将无条件受让有选择权股东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08 年 5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担任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金选择权第三方的公告》。

2008 年 10 月 22 日，鞍山钢铁致函本公司，承诺向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之吸收合并的有选择权股东追加提供一次现金选择权申报行权的权利。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08 年 10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承诺函》。

2008 年 11 月 3 日，鞍山钢铁向本公司出具《关于第二次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的补充承诺函》，确定第二次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08 年 11 月 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确定第二次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及攀枝花钢铁（集团）公司现金分红承诺的公告》。

2011 年 4 月 25 日~2011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二次现金选择权行权。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截止 2011 年 4 月 29 日下午 3:00 行权期终止，共计 15,511 份攀钢 AGP1 成功行权，剩余未行权的攀钢 AGP1 权利已予注销；无攀钢 AGP2、攀钢 AGP3 的权利持有人申报行权，剩余未行权的攀钢 AGP2 和攀钢 AGP3 权利已予注销。至此，鞍山钢铁关于现金选择权的承诺履行完毕。

2、攀钢集团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承诺

2008 年 11 月 4 日，攀钢集团出具关于现金分红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08 年 11 月 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确定第二次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及攀枝花钢铁（集团）公司现金分红承诺的公告》。

2009 年 6 月 26 日，攀钢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上就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重组后的总股本 5,726,497,468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 1.20 元（含税）进行年度现金分红）投了赞成票。此次利润分配于 2009 年 8 月 20 日实施。2009 年度因公司亏损，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不具备向股东分红条件，2009 年度公司暂不分红。2011

年 3 月 24 日，攀钢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上就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总股本 5,726,497,468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 1.20 元（含税）进行年度现金分红）投了赞成票。此次利润分配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实施。攀钢集团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承诺履行完毕。

3、2009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履行情况公告》：攀钢集团、攀钢有限、攀成钢铁、攀长钢四家注资单位承诺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攀钢钒钛股份将自获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不流通。此后上述四家注资单位进一步承诺，通过向本公司出售标的资产所获得的对价股份均自上述标的资产过户完毕之日或自注资单位就无法过户资产依约履行现金补偿承诺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

报告期内，该项承诺正常履行，上述四家注资单位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4、鞍山钢铁关于利润补偿的承诺

2011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与鞍山钢铁签署《预测净利润补偿协议》，鞍山钢铁承诺：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鞍千矿业和 50% 卡拉拉股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合计数（以下简称“实际盈利合计数”）应不低于鞍千矿业和 50% 卡拉拉股权的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预测净利润合计数。此后，鞍山钢铁进一步承诺：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鞍千矿业和 50% 卡拉拉股权实际盈利合计数将不低于 225,117 万元，如鞍千矿业和 50% 卡拉拉股权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实际盈利合计数低于预测净利润合计数，根据 2011 年 7 月 4 日鞍山钢铁出具的《关于预测净利润补偿实施时间的函》，鞍山钢铁将于上述专项审核意见出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支付现金进行补偿。

公司将在 2013 年度结束后聘请具有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鞍千矿业和 50% 卡拉拉股权实际盈利合计数与预测净利润合计数之间的差额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该项承诺正常履行。

5、关于鞍山钢铁增持本公司股票的承诺

2011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发布《关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增持公司股份公告》：鞍山钢铁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在公司股价低于 10.55 元/股的情况下，以自身名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承诺尚在履行中。

6、鞍山钢铁关于保证本公司在鞍钢财务公司、攀钢财务公司资金安全的承诺

鞍山钢铁在其出具的《关于保证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在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安全的承诺》中承诺：（1）鞍山钢铁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鞍钢财务公司、攀钢财务公司规范运营创造良好条件，督促本公司和鞍钢财务公

司、攀钢财务公司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制度。(2)鞍山钢铁保证本公司在鞍钢财务公司、攀钢财务公司资金的安全,如本公司在鞍钢财务公司、攀钢财务公司的资金发生损失,自损失发生之日起三个月内,鞍山钢铁将予以足额现金补偿。

报告期内,该项承诺正常履行。

7、本公司及鞍山钢铁、攀钢集团、攀钢有限、攀长钢和攀成钢铁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保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出具了《关于进一步规范未来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承诺函》,其主要内容如下:

(1) 利润分配原则: 本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本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利润分配形式: 本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股利分配政策;

(3) 现金分红比例: 本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4) 本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得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根据上述承诺,在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时或之前,召开股东大会修订公司章程,完善股利分配政策,并承诺在此之后严格按照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进行股利分配。

鞍山钢铁、攀钢集团、攀钢有限、攀长钢和攀成钢铁将根据上述承诺: 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公司章程有关完善股利分配政策的议案时投赞成票。

报告期内,该项承诺正常履行。

8、关于解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重组完成后,鞍钢集团下属的鞍钢矿业亦从事铁矿石采选业务,与本公司之间存在一定的同业竞争。为彻底解决同业竞争,并避免以后可能出现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及鞍钢集团出具《关于避免与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将尽最大努力逐步促使鞍山钢铁现有的铁矿石采选业务达到上市条件,在鞍山钢铁现有铁矿石采选业务符合上市条件且相关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5 年内将其注入本公司; 鞍钢集团未来在行业发展规划等方面将根据国家的规定进行适当安排,在鞍钢集团与本公司具有同等投资资格的前提下,对于新业务机会(指与本公司铁矿石采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鞍钢集团应先通知本公司。如本公司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鞍钢集团需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转让给本公司,如本公司拒绝该新业务机会,鞍钢集团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才有权进行投资,此后若本公司提出收购要求,鞍钢集

团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仍需将新业务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以合理的价格及条件优先转让给本公司。

此外，鞍钢集团出具了《关于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鞍钢集团将尽最大努力逐步促使鞍山钢铁现有的铁矿石采选业务达到上市条件，除政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影响外，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5 年内将其注入本公司。为切实解决同业竞争，在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前提下，鞍钢集团将在前述五年期限内采取资产托管的方式作为过渡期的保障措施。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六个月内，鞍钢集团与本公司签署《托管协议》，将鞍山钢铁现有的铁矿石采选业务（以下简称“托管业务”）交由本公司（以下简称“托管方”）进行托管，直至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在托管期间，托管方有权代替鞍钢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的规定就涉及托管业务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并将充分利用自身业务经营管理优势和有效资源，及时解决相关业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保证托管业务正常运作。该承诺函在承诺事项未完成前且鞍钢集团作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报告期内，该项承诺正常履行。

（九）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继续聘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 年度报告审计费用 270 万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6 年。

（十）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接待个人、基金公司、证券公司等投资者的调研及采访时，未发生有选择性地、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漏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性。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2 月 24 日	公司办公楼	实地调研	个人	广州巴道工作室 宿芝铭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重组进展等情况
2011 年 05 月 13 日	公司办公楼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刘建民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重组进展等情况
2011 年 11 月 16 日	公司办公楼	实地调研	机构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赵丽明	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重组进展等情况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1、201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发布《关于资产置换有关问题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批复的公告》。根据《关于鞍钢集团公司资产置换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

[2011] 205 号),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鞍山钢铁将持有的鞍千矿业 100% 股权、鞍钢香港 100% 股权和鞍澳公司 100% 股权与本公司持有的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等 15 家企业股权及相关资产进行置换。

2、2011 年 3 月 28 日, 公司发布《关于资产置换有关问题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相关批复的公告》。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涉及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所持境外股权变动的批复》(发改外资[2011]559 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鞍山钢铁所持鞍钢香港和鞍澳公司 100% 股权转由攀钢钒钛持有, 鞍钢香港实施的澳大利亚金达必金属公司股权认购项目和鞍澳公司实施的卡拉拉铁矿开发项目中方投资主体由鞍山钢铁变更为攀钢钒钛。

3、因公司 2010 年度扭亏, 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起撤销对公司的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 公司股票简称由“*ST 钒钛”变更为“攀钢钒钛”, 股票报价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 恢复为 10%; 本公司债券将于 2011 年 4 月 6 日起恢复交易, 债券简称由“*ST 钒债 1”变更为“钒钛债 1”。

4、2011 年 4 月 25 日~2011 年 4 月 29 日, 公司第二次现金选择权行权。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 截止 2011 年 4 月 29 日下午 3:00 行权期终止, 共计 15,511 份攀钢 AGP1 成功行权, 剩余未行权的攀钢 AGP1 权利已予注销; 无攀钢 AGP2、攀钢 AGP3 的权利持有人申报行权, 剩余未行权的攀钢 AGP2 和攀钢 AGP3 权利已予注销。

5、2011 年 5 月 7 日, 公司发布《关于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有关批复的公告》, 根据《商务部关于同意鞍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变更投资主体的批复》(商合批[2011]34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同意鞍钢香港、鞍澳公司的投资主体由鞍山钢铁变更为本公司。本公司已从商务部换领鞍钢香港和鞍澳公司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6、2011 年 8 月 9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同意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认购金达必金属公司配股及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认购卡拉拉矿业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鞍澳公司向卡拉拉矿业公司增资 3 亿澳元, 同意鞍钢香港参与金达必的配股。

同日, 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攀钢财务公司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银监会关于原则同意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银监复[2011]296 号), 原则同意本公司将所持有的攀钢财务公司 96.182% 的股权转让给鞍山钢铁, 待本公司与鞍山钢铁资产重组事项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后、资产交割之前, 银监会将按照行政许可的有关要求正式批准攀钢财务公司的股权变更。

7、2011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公司与鞍山钢铁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2076 号)核准。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与鞍山钢铁签订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资产交割协议》, 确定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割日, 在交割日或之前, 双方已就拟置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实质性完成了资产交接, 拟置入资产

已由本公司实际占有和控制，拟置出资产已由鞍山钢铁实际占有和控制。

（十二）期后事项

1、2012年2月29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聘王波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决定增聘王波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2、2012年4月15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经营层成员的议案》，决定聘任张大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段向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余自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十、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审字[2012]第 5915 号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以及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匡小尝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 飞

2012 年 04 月 26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231,711,618.58	3,350,667,642.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362,916,828.70	2,116,384,553.35
应收账款	七、5	569,828,983.66	2,092,032,082.60
预付款项	七、7	619,718,351.79	1,622,587,953.57
应收利息	七、4		1,029,003.02
应收股利	七、3	18,298,598.16	42,665,563.68
其他应收款	七、6	32,895,335.02	193,730,686.90
存货	七、8	1,196,084,556.83	9,187,414,193.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43,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8,031,454,272.74	18,649,511,678.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七、10		1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11		294,571,836.82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5,802,817,203.91	5,382,256,419.66
投资性房地产	七、13	42,819,407.74	264,375,869.24
固定资产	七、14	7,186,209,693.95	30,185,296,490.78
在建工程	七、15	5,673,767,049.28	8,175,934,599.29
工程物资	七、16	666,857.78	333,260,533.24
固定资产清理	七、17		8,533,234.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8	4,016,710,106.48	5,257,218,026.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9	302,428,097.65	189,191,14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0	247,119,429.88	359,585,743.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2	28,636,954.00	28,636,95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301,174,800.67	50,578,860,852.24
资产总计		31,332,629,073.41	69,228,372,530.93

法定代表人：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洪德

会计主管：张景凡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4	2,867,589,244.54	9,091,816,674.0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25		2,951,238,281.20
应付票据	七、26	399,695,000.00	4,248,716,138.85
应付账款	七、28	2,240,786,238.92	7,194,143,702.32
预收款项	七、29	220,945,328.46	3,118,191,535.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27		1,850,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七、30	119,631,353.57	942,008,223.71
应交税费	七、31	391,385,408.28	9,404,108.53
应付利息	七、32	4,393,317.78	46,386,718.12
应付股利	七、33	1,530,285,590.42	24,074,633.85
其他应付款	七、34	1,783,307,108.85	2,976,940,647.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5	3,571,745,380.62	1,741,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129,763,971.44	34,194,420,663.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6	2,848,700,000.00	6,858,000,000.00
应付债券			3,039,668,236.95
长期应付款	七、37		3,857,500.00
专项应付款	七、38	352,150,000.00	211,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0	32,150,410.93	19,490,662.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39	110,180,694.70	313,008,477.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3,181,105.63	10,445,024,877.16
负债合计		16,472,945,077.07	44,639,445,54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40	5,726,497,468.00	5,726,497,468.00
资本公积	七、41	8,419,673,989.28	15,479,178,698.34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七、42	150,005,402.34	187,606,439.36
盈余公积	七、43	1,403,060,810.77	1,264,907,941.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44	-1,180,114,216.14	1,173,794,307.7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6,890,859.28	259,119,902.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56,014,313.53	24,091,104,757.80
少数股东权益		303,669,682.81	497,822,232.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59,683,996.34	24,588,926,990.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332,629,073.41	69,228,372,530.93

法定代表人: 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尚洪德

会计主管: 张景凡

合并利润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558,525,948.05	45,092,765,316.21
其中：营业收入	七、45	52,540,887,651.61	45,067,549,023.84
利息收入		14,335,113.23	24,054,529.0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03,183.21	1,161,763.35
二、营业总成本		52,422,979,672.48	43,735,823,298.14
其中：营业成本	七、45	44,725,827,530.71	37,350,625,105.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46	561,742,666.99	583,145,879.53
销售费用	七、47	1,275,352,627.78	1,168,719,373.07
管理费用	七、48	3,861,148,251.51	3,457,233,427.33
财务费用	七、49	1,663,705,531.96	973,549,975.92
资产减值损失	七、52	335,203,063.53	202,549,536.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0		154,72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1	189,143,639.40	103,442,985.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376,674.43	82,120,475.8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28,544.54	-2,487,239.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1,761,370.43	1,458,052,491.42
加：营业外收入	七、53	267,135,689.31	456,316,540.69
减：营业外支出	七、54	89,185,582.60	93,427,309.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1,629,650.46	864,896.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9,711,477.14	1,820,941,722.21
减：所得税费用	七、55	487,082,279.14	176,912,604.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29,198.00	1,644,029,11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6,034.79	1,642,548,705.91
少数股东损益		10,943,163.21	1,480,412.1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56	0.0003	0.28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56	0.0003	0.2868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30,778,543.22	194,554,705.40
八、综合收益总额		-218,149,345.22	1,838,583,82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543,008.57	1,837,103,411.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3,663.35	1,480,412.19

2011 年度公司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2010 年度 581,925,115.86 元、2011 年度 1,200,658,177.90 元。上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被合并方于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已包含于上表“净利润”中。

法定代表人：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洪德

会计主管：张景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106,735,511.59	31,805,847,358.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897,725,205.89	2,808,719,764.7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18,000,000.00	16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678,121.45	25,216,292.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4,690,122.72	157,623,978.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8	458,820,256.15	398,151,03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72,198,806.02	35,355,558,428.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282,738,847.37	19,999,157,508.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00,000,000.00	-99,69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65,770,373.65	4,639,831,106.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1,073,020.71	3,094,074,632.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8	1,670,186,906.88	1,316,067,14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99,769,148.61	28,949,440,39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9	5,872,429,657.41	6,406,118,033.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55,628.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82,788.20	21,307,072.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9,746.22	173,022,375.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008,337.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8	179,346,145.89	19,751,883.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637,018.01	224,536,959.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10,911,141.29	3,731,267,602.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1,418,557.04	1,428,976,009.0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8	1,189,271,477.96	34,746,083.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1,601,176.29	5,194,989,695.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2,964,158.28	-4,970,452,736.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8,587,110.00	857,258,451.7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02,764,360.65	15,455,279,528.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8	1,262,156,166.34	381,06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23,507,636.99	16,693,603,980.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52,771,749.77	16,104,864,882.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1,041,865.65	1,067,912,818.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27,400.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8		4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43,813,615.42	17,215,777,70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9,694,021.57	-522,173,719.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38,576.18	-10,294,120.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59	1,940,120,944.52	903,197,45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9	2,847,031,806.36	1,943,834,349.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9	4,787,152,750.88	2,847,031,806.36

法定代表人：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洪德

会计主管：张景凡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726,497,468.00	8,897,885,562.69		105,174,524.34	1,133,055,085.58		47,700,230.32	-33,374,512.50	497,822,232.69	16,374,760,591.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6,581,293,135.65		82,431,915.02	131,852,856.18		1,126,094,077.38	292,494,415.14		8,214,166,399.37
二、本年初余额	5,726,497,468.00	15,479,178,698.34		187,606,439.36	1,264,907,941.76		1,173,794,307.70	259,119,902.64	497,822,232.69	24,588,926,990.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59,504,709.06		-37,601,037.02	138,152,869.01		-2,353,908,523.84	-222,229,043.36	-194,152,549.88	-9,729,242,994.15
(一) 净利润							1,686,034.79		10,943,163.21	12,629,198.0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222,229,043.36	-8,549,499.86	-230,778,543.2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86,034.79	-222,229,043.36	2,393,663.35	-218,149,345.2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59,504,709.06							-196,546,213.23	-7,256,050,922.2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7,076,416,953.72								-7,076,416,953.72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6,912,244.66							-196,546,213.23	-179,633,968.57
(四) 利润分配					138,152,869.01		-2,355,594,558.63			-2,217,441,689.62
1.提取盈余公积					138,152,869.01		-138,152,869.0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7,179,696.16			-687,179,696.16
4.其他							-1,530,261,993.46			-1,530,261,993.46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37,601,037.02						-37,601,037.02
1.本期提取				248,784,851.21						248,784,851.21
2.本期使用				286,385,888.23						286,385,888.23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26,497,468.00	8,419,673,989.28		150,005,402.34	1,403,060,810.77		-1,180,114,216.14	36,890,859.28	303,669,682.81	14,859,683,996.34

法定代表人：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洪德

会计主管：张景凡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726,497,468.00	8,902,765,459.69		44,037,148.23	863,794,881.77		-743,663,155.92	-28,007,063.50	938,919,208.95	15,704,343,947.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4,905,342,004.10		61,168,769.69	89,444,354.81		586,577,462.89	92,419,554.99		5,734,952,146.48
二、本年初余额	5,726,497,468.00	13,808,107,463.79		105,205,917.92	953,239,236.58		-157,085,693.03	64,412,491.49	938,919,208.95	21,439,296,093.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1,071,234.55		82,400,521.44	311,668,705.18		1,330,880,000.73	194,707,411.15	-441,096,976.26	3,149,630,896.79
（一）净利润							1,642,548,705.91		1,480,412.19	1,644,029,118.10
（二）其他综合收益		-152,705.75						194,707,411.15		194,554,705.4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2,705.75					1,642,548,705.91	194,707,411.15	1,480,412.19	1,838,583,823.5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1,223,940.30							-511,541,040.96	1,159,682,899.3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11,541,040.96	-511,541,040.96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671,223,940.30								1,671,223,940.30
（四）利润分配					311,668,705.18		-311,668,705.18		68,963,652.51	68,963,652.51
1.提取盈余公积					311,668,705.18		-311,668,705.1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963,652.51	68,963,652.51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82,400,521.44						82,400,521.44
1.本期提取				212,128,620.45						212,128,620.45
2.本期使用				129,728,099.01						129,728,099.01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26,497,468.00	15,479,178,698.34		187,606,439.36	1,264,907,941.76		1,173,794,307.70	259,119,902.64	497,822,232.69	24,588,926,990.49

法定代表人：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洪德

会计主管：张景凡

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6,177,345.97	330,003,833.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7,719,493.16
应收账款	十三、1	29,341,315.29	6,519,673.99
预付款项			209,518,084.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988,414.15	1,111,233,870.27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3,284,354,768.36	3,800,683,716.29
存货		227,214,378.37	173,364,744.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0,000,000.00	4,97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716,076,222.14	10,829,043,416.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2,827,264,995.25	23,488,321,256.24
投资性房地产			4,781,661.45
固定资产		1,284,503,586.06	1,603,757,928.40
在建工程		112,775,512.34	37,742,841.4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0,550,950.90	104,763,662.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369,286.20	90,275,228.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36,954.00	22,636,95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81,101,284.75	25,352,279,532.42
资产总计		20,097,177,506.89	36,181,322,948.74

法定代表人：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洪德

会计主管：张景凡

资产负债表(续)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0,000,000.00	7,06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73,000,000.00
应付账款		100,988,964.37	401,837,376.40
预收款项		31,008,533.53	38,455,222.54
应付职工薪酬		2,810,258.29	36,359,478.19
应交税费		3,282,632.06	146,700,835.79
应付利息		4,250,000.00	22,643,021.92
应付股利		23,596.96	12,231.76
其他应付款		489,819,480.34	3,193,924,092.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21,745,380.62	78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93,928,846.17	13,158,932,259.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50,000,000.00	1,750,000,000.00
应付债券			3,039,668,236.95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6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404,545.40	45,23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6,004,545.40	4,834,900,236.95
负债合计		6,349,933,391.57	17,993,832,496.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26,497,468.00	5,726,497,468.00
资本公积		4,723,432,330.52	8,658,131,704.75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2,985,559.75	
盈余公积		1,150,919,802.91	1,133,055,085.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43,408,954.14	2,669,806,19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747,244,115.32	18,187,490,45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097,177,506.89	36,181,322,948.74

法定代表人: 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尚洪德

会计主管: 张景凡

利润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3,159,554,503.35	5,832,246,451.48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2,092,216,849.56	5,001,631,450.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549,855.59	69,092,551.23
销售费用		10,428,014.65	4,392,079.58
管理费用		254,737,177.90	-33,304,359.31
财务费用		710,277,274.98	405,957,302.47
资产减值损失		-235,302.11	-8,005,323.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08,040,621.55	2,107,837,626.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476,322.78	33,159,412.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8,621,254.33	2,500,320,376.76
加：营业外收入		33,276,184.00	102,995,424.95
减：营业外支出		3,074,323.06	988,991.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30,577.53	727,754.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823,115.27	2,602,326,809.94
减：所得税费用		20,175,941.95	-90,275,228.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647,173.32	2,692,602,038.09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8,647,173.32	2,692,602,038.09

法定代表人：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洪德

会计主管：张景凡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86,230,183.49	5,746,796,441.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596,582.95	6,367,790,05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03,826,766.44	12,114,586,493.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07,984,485.25	4,310,097,331.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765,697.11	2,968,893,36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7,227,291.36	373,243,231.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5,114,679.22	2,120,716,39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77,092,152.94	9,772,950,32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三、6	-1,473,265,386.50	2,341,636,17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110,269.70	136,467,130.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828,102.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110,269.70	294,295,233.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00,980.36	102,531,005.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00,980.36	2,812,531,005.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09,289.34	-2,518,235,772.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66,281,465.73	17,09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0,473,620.68	5,527,564,92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86,755,086.41	22,623,564,925.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76,281,465.73	17,7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6,655,444.48	557,214,306.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8,500,000.00	4,9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81,436,910.21	23,244,214,30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5,318,176.20	-620,649,381.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6,562,079.04	-797,248,982.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003,833.61	1,127,252,815.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6,565,912.65	330,003,833.61

法定代表人：余自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洪德

会计主管：张景凡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股东)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726,497,468.00	8,658,131,704.75			1,133,055,085.58		2,669,806,194.31	18,187,490,45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726,497,468.00	8,658,131,704.75			1,133,055,085.58		2,669,806,194.31	18,187,490,452.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34,699,374.23		2,985,559.75	17,864,717.33		-526,397,240.17	-4,440,246,337.32
（一）净利润							178,647,173.32	178,647,173.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8,647,173.32	178,647,173.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34,699,374.23						-3,934,699,374.2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934,699,374.23						-3,934,699,374.2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864,717.33		-705,044,413.49	-687,179,696.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864,717.33		-17,864,717.3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7,179,696.16	-687,179,696.16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2,985,559.75				2,985,559.75
1.本期提取				9,510,130.70				9,510,130.70
2.本期使用				6,524,570.95				6,524,570.95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26,497,468.00	4,723,432,330.52		2,985,559.75	1,150,919,802.91		2,143,408,954.14	13,747,244,115.32

法定代表人: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洪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景凡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726,497,468.00	8,658,131,704.75		1,995,657.54	863,794,881.77		246,464,360.03	15,496,884,072.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726,497,468.00	8,658,131,704.75		1,995,657.54	863,794,881.77		246,464,360.03	15,496,884,072.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5,657.54	269,260,203.81		2,423,341,834.28	2,690,606,380.55
（一）净利润							2,692,602,038.09	2,692,602,038.0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92,602,038.09	2,692,602,038.0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69,260,203.81		-269,260,203.81	
1.提取盈余公积					269,260,203.81		-269,260,203.8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995,657.54				-1,995,657.54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1,995,657.54				1,995,657.54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26,497,468.00	8,658,131,704.75			1,133,055,085.58		2,669,806,194.31	18,187,490,452.64

法定代表人:余自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洪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景凡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攀钢钒钛”), 股票简称“攀钢钒钛”, 股票代码: 000629。

本公司系于 1993 年 3 月经原冶金部[1992]冶体字第 705 号文和原四川省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川股审[1993]3 号文批准, 由攀钢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65 年的国有企业, 以下简称“攀钢集团”)与攀枝花冶金矿山公司(后期合并入攀钢集团)以及中国第十九冶金建设公司(以下简称“十九冶”)共同发起、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于 1993 年 3 月 27 日在四川省攀枝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成立时名称为攀钢集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700,000,000.00 元, 攀钢集团占 69.29%的股权。

1996 年, 本公司经原冶金部及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准, 对原股本按 1: 0.54 的比率进行缩股, 股本数目及金额分别减为 378,000,000 股及 378,000,000.00 元。1996 年 11 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发字(1996)288 号文批准, 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200,000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总股本增至 402,200,000 股, 攀钢集团的持股比例降至 65.12%。

1997 年 7 月经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并经证监会和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批准, 攀钢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攀枝花钢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钒公司”)。钢钒公司于 1997 年 7 月 20 日成立, 是攀钢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钢钒公司与攀钢集团 1997 年 10 月 20 日签订的资产和负债分离协议及钒业务收购协议, 钢钒公司接收并经营攀钢集团主要钢铁及钒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钢钒公司注册成立前, 该等业务是由攀钢集团下属的八个生产分厂、三个辅助分厂、一个销售部门以及三家攀钢集团的子公司经营。

1998 年 10 月, 经财政部及证监会批准, 本公司重组并增发新股。钢钒公司原拥有本公司的股权经重组后转回攀钢集团, 同时本公司以每股 4.80 元公开增发 A 股 200,000,000 股, 并定向向攀钢集团增发股份 421,100,145 股。根据攀钢集团和本公司 1998 年 7 月 4 日签订的“资产投入协议”, 并经财政部批准, 攀钢集团以钢钒公司 1997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后的主要钢铁业务有关的资产和负债, 以及对攀枝花攀宏钒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宏公司”)和攀钢集团北海特种铁合金公司(以下简称“北海公司”)所拥有的全部权益注入本公司, 以认购上述定向增发股份。钢钒公司于 1998 年 10 月注销法人资格。增发新股后, 本公司的总股本增至 1,023,300,145 股, 其中 A 股为

262,000,000 股，国有法人股为 723,500,145 股，内部职工股为 37,800,000 股。攀钢集团持有 683,000,145 股，持股比例为 66.75%。1998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正式更名为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钒”）。

截至 1999 年 11 月 5 日止，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上市流通已满三年。1999 年 11 月 12 日公告后，本公司内部职工股 37,800,000 股全部上市流通。至此，本公司流通股增至 299,800,000 股。

根据 2000 年 7 月 18 日攀钢集团与其债权人国家开发银行及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共同签订的债权转股权协议（以下简称“债转股协议”），2000 年 12 月 22 日，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攀钢有限”）注册成立。攀钢集团将持有本公司 66.75% 的股权以及其他资产投入攀钢有限，以换取攀钢有限 53.81% 的股份。2001 年 4 月 11 日，财政部财企〔2001〕262 号文批准上述国有法人股持有人的变更。至此，本公司的母公司由攀钢集团变为攀钢有限。攀钢有限持有本公司股份 683,000,145 股，持股比例为 66.75%。

经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7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22 日发行 1,60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03 年 2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根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03 年 7 月 22 日开始转股。截至 2004 年 4 月 6 日止，有 1,599,202,200.00 元转换成公司发行的股票，转股 283,545,143 股，其余 797,800.00 元本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6 日强制赎回。至此，本公司的总股本增至 1,306,845,288 股，攀钢有限持有本公司股份 683,000,145 股，持股比例变更为 52.26%。

2005 年 10 月 21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国资产权〔2005〕1321 号“关于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和 200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通过的《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下简称“股权分置方案”）约定：本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306,845,28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根据约定，攀钢有限、十九冶两家非流通股股东分别将所获转增股份中的 110,138,103 股、6,530,884 股支付给实施股权分置改革股份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以转增前流通股总数为基数计算，每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安排的 2 股对价股份），以换取两家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原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攀钢有限向派发认沽权证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无偿派发 4 份存续期 18 个月、行权价 4.85 元的欧式认沽权证。本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 7 日完成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转增股本后总股本为 1,698,898,874 股。

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攀钢有限承诺：在新钢钒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的两个月内，如新钢钒的股票价格低于每股 4.62 元（新钢钒 2005

年中期每股净资产 6.01 元在实施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后的除权值), 攀钢有限将累计投入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资金,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来择机增持新钢钒社会公众股, 直至新钢钒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不低于 4.62 元或 5 亿元资金用尽。攀钢有限于 2005 年 12 月 22 日完成股票增持, 持有本公司股份 921,207,875 股, 持股比例变更为 54.22%。

2006 年 3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05 年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 2005 年末的总股本 1,698,898,874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 5 股股票股利和 1.00 元现金股利 (含税)。本公司于 4 月 24 日用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849,449,437.00 元, 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2,548,348,311 股, 攀钢有限持股 1,381,811,811 股。2006 年 11 月 20 日、11 月 21 日攀钢有限减持 25,475,202 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2,548,348,311 股, 其中攀钢有限持股 1,356,336,609 股, 持股比例为 53.22%。

2007 年 1 月至 4 月攀钢有限减持 50,536,000 股, 欧式认沽权证行权增持 9,649 股。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29 号文核准, 2006 年 11 月 27 日发行了 3,200,000,000.00 元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分离可转债”), 每张债券的认购人可以获得公司派发的 25 份认股权证 (简称“钢钒 GFC1”)。

2007 年 5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06 年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 2006 年末的总股本 2,548,348,311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现金 (含税)、送 1 股红股, 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 股。本公司于 6 月 25 日实施转增股本事项, 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3,058,017,973 股, 其中攀钢有限增加 261,162,051 股, 持股总数变为 1,566,972,309 股, 持股比例为 51.24%。

2007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11 日, “钢钒 GFC1”认股权证进行了 2007 年第一次行权。截至 2007 年 12 月 11 日 (交易时间结束时), 共有 186,451,366 份“钢钒 GFC1”认股权证成功行权, 共有 225,416,394 股新钢钒股票划拨至成功行权的权证持有人账户; 尚有 613,548,634 份“钢钒 GFC1”认股权证未行权或未成功行权。因本次“钢钒 GFC1”认股权证行权, 公司股本总额变动为 3,283,434,367 股, 其中攀钢有限持股 1,566,972,309 股, 持股比例为 47.72%。

2008 年 11 月 28 日至 2008 年 12 月 11 日之间的交易日, “钢钒 GFC1”认股权证进行了第二次行权。截至 2008 年 12 月 11 日交易时间结束, 共计 613,151,905 份“钢钒 GFC1”认股权证行权; 共计 396,729 份“钢钒 GFC1”认股权证未行权已被注销。共有 741,296,334 股新钢钒股票划拨至成功行权的权证持有人账户; 因本次“钢钒 GFC1”认股权证行权, 公司股本总额变动为 4,024,730,701 股, 其中攀钢有限持 1,566,972,309 股, 持股比例为 38.934%。根据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 “钢钒 GFC1”认股权证从 2008 年 12 月 12 日起终止上市。

2007年11月2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并于2007年11月5日公告，决议公司实施资产重组，以向攀钢集团、攀钢有限、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攀成钢”）和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攀长钢”）发行股份作为支付方式购买其相关资产，同时拟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攀钢集团重庆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渝钛业”）和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股份”）。通过上述交易（以下简称“本次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购买资产暨吸收合并”），实现对攀钢集团钢铁、钒、钛业务和资产的整合。2008年4月11日攀钢集团整体上市方案取得国资委“国资改革[2008]364号”《关于攀枝花钢铁（集团）公司资产整合整体上市的批复》并“原则同意攀钢集团整体上市方案”。2008年5月15日新钢钒与攀钢集团、攀钢有限、攀成钢、攀长钢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2008年6月23日，新钢钒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决议。2008年12月25日本公司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吸收合并攀钢集团重庆钛业股份有限公司、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445号），核准新钢钒向攀钢集团发行184,419,566股、向攀钢有限发行186,884,886股、向攀成钢发行334,675,348股、向攀长钢发行44,020,20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新钢钒发行333,229,328股股份吸收合并攀渝钛业、发行618,537,439股股份吸收合并长城股份。

2009年4月攀渝钛业及长城股份股东分别按照1.78及0.82的转股比例将所持股份转为新钢钒股份。2009年4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的登记过户手续。根据新钢钒分别与攀渝钛业和长城股份签署的《吸收合并协议》的相关约定，新钢钒已于换股日（2009年4月28日）将作为本次合并对价而向被吸并公司股东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至被吸并公司股东名下。

本公司董事会2009年5月4日公告：根据新钢钒与四家认购人签署的《拟购买资产交易备忘录》，本次资产重组所涉及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交割日为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已完成了上述相关程序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吸收合并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共增加股份1,701,766,767股。

公司于2010年2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该议案提呈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拟将公司章程第八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修改为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并于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

公司于2010年3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目前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为余自甦。

2011年12月31日公司根据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签定了《资产交割协议》和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2076号），公司将持有的钢铁相关业务资产包括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等15家股权和8家分支机构、二级单位的全部资产及攀钢钒钛总部的有关资产换成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持有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的总股本为5,726,497,468股、注册资本为5,726,497,468元。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余自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400000027775；住所：四川省攀枝花市弄弄坪。

公司治理结构和组织结构：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攀钢集团有限公司，鞍钢集团公司持有攀钢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最终控制公司为鞍钢集团公司。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有8家，三级子公司有8家，参股企业有9家。

2011年重组前，公司是一家以钢铁为主，兼营钒钛的大型钢铁生产企业；重组后，公司将实现主营业务转型，成为专注于矿产开发、钒钛综合利用的大型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企业，经营业务包括铁矿石采选与钒钛制品生产、加工和应用业务。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2012年4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

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同时将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增持的被购买方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

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7、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

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结合账龄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本公司根据上述原则结合账龄分组，对各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

账 龄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 - 2 年	30	30
2 - 3 年	50	50
3 - 4 年	80	80
4 -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低于 3,000 万元，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这些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及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注：本公司对鞍钢集团公司内部应收款项、有信用证担保等风险小的债权不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燃料、辅助材料、其他存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大型工具领用时，根据不同类别分别采用一次摊销法、五五摊销法及工作量摊销法。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20-40	4.85-2.43
机器设备	3-5	5-20	19.40-4.85
运输工具	3-5	3-10	9.70
办公设备	3-5	5-10	9.70-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

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

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其他

本公司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进行了资产置换（见附注十二），本次置换双方同属鞍钢集团公司控制，本次合并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公司对比较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增加 2011 年初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8,214,166,399.37 元，调整增加 2010 年初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5,734,952,146.48 元，增加 2010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81,925,115.86 元（明细见下表）。

项目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小计
一、2010 年年初	4,905,342,004.10	61,168,769.69	89,444,354.81	586,577,462.89	92,419,554.99	5,734,952,146.48
二、2010 年增减变动金额	1,675,951,131.55	21,263,145.33	42,408,501.37	539,516,614.49	200,074,860.15	2,479,214,252.89
1.净利润				581,925,115.86		581,925,115.86
2.利润分配-提取盈余公积			42,408,501.37	-42,408,501.37		
3.专项储备		21,263,145.33				21,263,145.33
4.其他综合收益					200,074,860.15	200,074,860.15
5.其他	1,675,951,131.55					1,675,951,131.55
三、2011 年年初	6,581,293,135.65	82,431,915.02	131,852,856.18	1,126,094,077.38	292,494,415.14	8,214,166,399.37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19 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

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

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企业所得税	见五、2
资源税	见五、3
其他	按国家规定执行。

2、企业所得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每一纳税年度的收入总额减除不征税收入、免税收入、各项扣除以及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2)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0851000457同意攀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自2009年起继续执行15%优惠税率。

(3) 香港攀港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6.5%。

(4) 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所得税率为30%。

(5) 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为16.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6) 攀钢钒钛子公司矿业公司、北海公司和攀渝钛业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现在正在按相关程序办理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政策，三家单位2011年企业所得税执行15%企业所得税税率。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子公司执行25%企业所得税税率。

3、资源税

本公司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兰尖矿矿石按每吨14.5元的60%计缴、朱矿矿石按每吨14元的60%计缴、新白马矿矿石按每吨12元的60%计缴。本公司子公司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资源税按矿石产量9元/吨的60%计缴。

4、其他税项

按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攀枝花兴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攀枝花市	汽车综合性能检测	10	汽车综合性能检测	有限公司	许华奎	69484437	10	
攀钢集团攀枝花新白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攀枝花市	矿石开采	186,000	铁矿采选; 铁精矿销售	有限公司	孙仁孝	78474580	186,000	
北海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海市	钢材加工	6600	含钒系列合金及其它特殊合金冶炼、焊管销售	有限公司	殷志双	19935789	6600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贸易	20000	钒产品、有色金属、化工产品	有限公司	张大德	664602231	102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攀枝花兴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攀钢集团攀枝花新白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是				
北海公司	100	100	是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
有限公司 51 51 是 12,518.07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类 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 范围	企业 类型	法人 代表	组织机 构代码	年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 的其他项目余额
攀钢集团 钒业有限 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攀枝 花市	钛产品生 产	160,000.00	生产、 销售 钛产品 等	有限 公司	谢湘 云	76506903-4	160,000.00	
攀钢集团 重庆钒业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巴南 区	无机酸制 造	18,720.75	生产 和售 钛品 等	有限 公司	谢湘 云	62190152-2	18,720.75	
香港攀 港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 司	中国香港	贸易	817.68	其他 服务 类	有限 公司	张虎	601000014	572.38	
攀钢集团 矿业有限 公司	全资子公 司	四川省攀枝 花市	采掘	260,000.00	石 矿采 选及 等	有限 公司	任德 祚	20435962-1	260,000.00	
攀枝花市 兴茂开 发有限 责任公 司	全资子公 司	四川省攀枝 花市	贸易	1,000.00	销 金 属 材 料； 石 矿 回 收 等	有限 公司	谢琪 春	70919290-0	1,000.00	
攀钢矿业 宜宾有 限责任 公司	全资子公 司	四川省兴文 县	铁矿石开 采	20,000.00	生 产 销 矿 产 品	有限 公司	谢琪 春	675750037	20,000.00	
攀钢矿业 凉山有 限责任 公司	全资子公 司	四川省西昌 市	铁矿石勘 探	10,000.00	矿 产 资 源 开 发 和 利 用 等	有限 公司	鞠崇 文	67575678-9	10,000.00	
攀枝花市 兴茂动 力设备 安装 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 司	四川省攀枝 花市	动力安装	501.71	设 备 安 装、 工 等	有限 公司	谢琪 春	71182981-0	501.71	
鞍钢集团 鞍山矿 业有限 责任公 司	全资子公 司	辽宁省鞍山 市	铁矿采选	139,500.00	铁 矿 采 选	有限 公司	邵安 林	768301505	136,767.03	
鞍钢集团 香港控 股有限 公司	全资子公 司	香港	投资	182,543.39 万港元	投 资	有限 公司	李伟	#60900109	182,543.39 万港元	
鞍钢集团 投资(澳 大利亚 西澳 珀斯市) 有限公 司	全资子公 司	澳大利亚西 澳洲珀斯市	投资	53,446.31 万澳元	投 资	有限 公司	高岩	#60900037	53,446.31 万澳元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香港攀港有限公司	70.00	70.00	是	537.90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攀枝花市兴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攀钢矿业宜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攀钢矿业凉山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攀枝花市兴茂动力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攀枝花米易县	钛白粉生产销售	30,000.00	有限公司	谢湘云	78911824-0	26,290.0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注释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65.00	65.00	是	17,311.00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详见附注六、3和十二。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16 家，其中二级子公司 8 家、三级子公司 8 家。本期较上期合并范围变动如下：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较上期增加 4 家：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增加原因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增加原因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较上期减少 45 家：其中二级子公司 13 家，三级子公司 31 家，四级子公司 1 家。

深圳市攀鹏实业有限公司、攀钢集团成都钛业贸易有限公司减少原因为已注销完

毕，攀成钢旺苍金铁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减少原因为转让股权。其余子公司减少原因为资产置换。

3、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①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203,172,027.82	1,202,881,516.89
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542,667,001.58	3,483,131.97
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3,470,741,716.39	-5,706,470.96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377,662,031.80	-10,009,489.56

②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A、注销及股权转让的子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深圳市攀鹏实业有限公司	4,137,026.41	
攀成钢旺苍金铁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643,919.39	-52,318.44
攀钢集团成都钛业贸易有限公司	15,789,162.63	-2,453,533.31

B、资产置换减少的子公司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1.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	7,140,152,004.16	-1,199,498,169.78
1.1.攀钢钒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239,054,794.69	142,759,213.58
1.2.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	21,920,144.37	-100,891,451.38
2.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公司	3,415,924,307.29	-690,110,340.22
2.1.成都市青白江攀成钢大西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631,907.72	-94,848.37
2.2.成都攀成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750,457.75	1,582,662.44
2.3.攀成伊红石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407,369,962.98	13,499,443.32
2.4.成都市攀成钢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3,295,769.38	2,497,025.58
2.5.成都攀成钢三利工业有限公司	51,025,797.30	1,729,812.78
2.6.旺苍攀成钢焦化有限公司	320,168,554.28	-79,529,187.21
2.7.成都攀成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2,979,415.07	3,895,573.34
3.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169,238,079.80	-445,756,921.56
3.1.四川长城钢管有限公司	-77,427,568.80	-13,205,106.62
3.2.四川长城特殊钢进出口有限公司	-1,043,601.78	-1,307,984.52
3.3.四川长钢房地产有限公司	7,096,660.07	2,683,768.36
3.4.广州攀长钢贸易有限公司	17,756,806.08	-642,419.55
3.5.江油长钢接待服务有限公司	8,754,788.98	248,303.13
3.6.成都长城特钢招待所有限公司	1,494,584.42	50,287.54
3.7.四川长城核能特殊钢有限公司	103,178,035.44	-4,304,981.70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4.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743,220,018.65	59,975,872.29
4.1.攀钢集团国贸攀枝花有限公司	130,521,828.26	-7,352,038.22
4.2.北海攀华旅业有限公司	-8,107,409.17	-330,687.08
4.3.防城港攀达工贸有限公司	27,555,687.85	
4.4.德国攀欧贸易公司	1,494,629.74	3,831,282.71
4.5.攀中伊红金属制品(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94,901,120.66	654,710.74
5.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26,449,240.89	18,154,567.31
5.1.攀枝花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9,245,494.76	38,934,769.04
5.2.攀枝花天雨消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886,633.75	230,920.84
6.攀钢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	142,944,881.85	-29,951,598.55
6.1.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研究院有限公司	244,226,081.46	-27,661,999.95
6.2.攀枝花市攀研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12,863,605.87	2,179,500.29
7.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231,413,291.20	131,404,762.83
8.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2,712,896.59	24,745,072.54
9.攀钢集团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145,072,941.28	1,402,389.08
9.1.四川攀钢国际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2,622,984.43	-1,505,022.96
9.2.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153,814,120.41	1,127,840.46
9.3.成都华益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461,778.64	-2,051,395.72
9.3.1.惠阳华益实业发展公司	-40,027,965.82	
10.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7,194,689.16	3,525,505.92
11.成都攀钢大酒店有限公司	33,457,963.85	-3,938,857.96
12.攀钢集团眉山中铁冷弯型钢有限责任公司	45,142,885.01	589,934.62
13.中山市金山物资有限公司	10,418,734.58	1,367,955.99

4、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日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1.12.31
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1.12.31
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在合并日均受鞍钢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鞍钢集团公司	2011.12.31

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收购了其拥有的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的100%的股权。本次交易的合并日为2011年12月31日,系本集团实际取得上述三家公司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的日期。

①上述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及取得的净资产于合并日的账面价值如下:

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8,216,580,745.79
减: 合并成本	
支付的现金	216,094,845.30
转移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28,642,398,883.29
发生或承担负债的账面价值	-16,707,213,608.57
合并成本合计	12,151,280,120.02
调整净资产金额	3,934,699,374.23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3,934,699,374.23
调整留存收益	

②合并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

项目	合并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26,134,263.28	1,593,780,643.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款项	164,393,337.05	490,895.54
存货	12,694,224.29	22,944,187.09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5,749,763,990.31	4,649,448,830.85
固定资产	457,321,892.73	631,679,895.93
无形资产	2,425,085,304.06	2,409,344,622.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2,663,126.13	192,437,091.74
减: 借款		
应付款项	3,805,182,007.92	1,114,605,016.02
应付职工薪酬	447,094.07	193,345.76
其他负债	405,846,290.07	171,161,406.10
净资产	8,216,580,745.79	8,214,166,399.36
减: 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8,216,580,745.79	8,214,166,399.36

③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合并日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目	合并本年年初合并日
营业收入	3,127,845,496.93
净利润	1,200,658,17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494,193,058.42
现金流量净额	1,632,353,620.12

5、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购买日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日

2011年7月1日,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收购了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16%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对其持股65%。本次交易的购买日为2011年7月1日,为取得对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的控制权的日期。

① 合并成本以及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的确认真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支付的现金	262,900,000.00
直接相关费用	
转移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67,171,607.68
发生或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330,071,607.6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330,071,607.68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超出合并成本计入损益的金额	

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以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按现金流折现方法(DCF)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②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于购买日的资产、负债及与收购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上年末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5,006,346.96	195,006,346.96	42,425,133.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74,838,811.56	74,838,811.56	77,715,765.6
存货	68,589,533.68	68,589,533.68	47,477,243.17
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436,656,367.41	297,377,367.41	314,817,869.45
无形资产	6,494,897.91	4,698,658.91	4,764,837.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99,425.9	18,599,425.90	17,048,142.38
减: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款项	202,467,021.92	202,467,021.92	123,841,714.26
应付职工薪酬	1,574,773.45	1,574,773.45	1,366,792.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944,287.00		
其他负债	739,6827.69	7,396,827.69	13,132,766.57
净资产	507,802,473.36	387,671,521.36	205,907,718.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77,730,865.68		
取得的净资产	330,071,607.68	387,671,521.36	205,907,718.00
以现金支付的对价	164,900,000.00		
减：取得的被收购子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5,006,346.96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0,106,346.96		

③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自购买日至当年末止期间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列示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	242,878,545.96
净利润	-10,009,48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00,805,110.98
现金流量净额	74,287,000.62

6、报告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处置损益确认方法
攀成钢旺苍金铁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1-5-31	将处置对价减去被处置的股权所对应的该子公司处置日净资产于本集团合并报表层面的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处置损益。

于2011年5月31日,本集团将拥有的攀成钢旺苍金铁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全部转让予旺苍山水公司。出售日为本集团实际丧失对攀成钢旺苍金铁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和财务、经营决策的控制权的日期。

① 处置价格及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处置价格	24,759,241.10
处置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008,337.70
减：攀成钢旺苍金铁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处置收到的现金净额	32,008,337.70

② 处置攀成钢旺苍金铁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列示如下:

项目	处置日净资产	上年末净资产
流动资产	1,090,950.86	1,147,812.44
非流动资产	9,808,763.41	9,859,524.41
流动负债	2,697,055.48	7,239,445.00
非流动负债		
净资产合计	8,202,658.79	3,767,891.85

③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项目	金额
处置价格	24,759,241.10

减：攀成钢旺苍金铁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处置日的净资产 8,202,658.79

.....

加：与攀成钢旺苍金铁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处置当期损益的金额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16,556,582.31

④ 攀成钢旺苍金铁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从处置当年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如下：

项目	金额
收入	
减：成本和费用	-842,662.63
利润总额	842,662.63
减：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842,662.63

7、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项目	资产和负债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攀港有限公司/鞍钢集团 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 港币=0.8107 人民币	1 港币=0.8509 人民币
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 限公司	1 澳元=6.4093 人民币	1 澳元=6.7139 人民币
项目	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香港攀港有限公司/鞍钢集团 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 港币= 0.8308 人民币	1 港币= 0.8657 人民币
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 限公司	1 澳元=6.5616 人民币	1 澳元= 6.4217 人民币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1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10 年度，本年指 2011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库存现金：			225,707.12			485,733.55
-人民币			225,707.12			485,733.55
银行存款：			4,786,927,043.76			2,846,546,072.81
-人民币			4,160,140,259.15			2,632,845,119.85
-美元	7,827,638.51	6.2714	49,090,365.58	4,652,016.75	6.6314	30,849,389.77
-欧元	29,975.00	8.1625	244,670.94	1,992,046.81	8.8065	17,542,959.98
-港币	78,087,661.84	0.8107	63,305,667.45	152,228,966.46	0.8509	129,531,627.56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 金额
-澳元	80,219,282.88	6.4093	514,146,080.64	5,328,791.86	6.7139	35,776,975.65
其他货币资 金:			444,558,867.70			503,635,836.19
-人民币			444,558,867.70			503,635,836.19
合 计			5,231,711,618.58			3,350,667,642.55

注：期末货币资金中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所有权受限的资产见附注七、[23]。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62,916,828.70	2,116,384,553.35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62,916,828.70	2,116,384,553.35

(2) 年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 止确认
宁波新福钛白粉有限公司	2011-12-21	2012-6-21	8,000,000.00	是
营口残业实业有限公司	2011-11-2	2012-5-2	8,000,000.00	是
济南裕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1-12-8	2012-6-8	5,911,000.00	是
济南裕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1-11-24	2012-5-24	5,000,000.00	是
济南裕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1-11-24	2012-5-24	5,000,000.00	是
合 计			31,911,000.00	

3、应收股利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未收 回的 原因	相关款项是 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 收股利	42,665,563.68	18,298,598.16	42,665,563.68	18,298,598.16		
其中：中冶赛迪		18,298,598.16		18,298,598.16	已宣 告未 发放	否
合 计	42,665,563.68	18,298,598.16	42,665,563.68	18,298,598.16		

4、应收利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国债利息	989,178.02	8,700,000.00	9,689,178.02	

贷款利息	39,825.00	866,416.66	906,241.66
合计	1,029,003.02	9,566,416.66	10,595,419.68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8,559,668.87	84.86	17,686,343.66	23.44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464,142.65	12.85	17,686,343.66	23.44
无风险组合（见注）	423,095,526.22	72.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955,658.45	15.14		
合计	587,515,327.32	100	17,686,343.66	3.01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0,243,167.92	93.70	713,538,126.41	30.49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0,065,744.08	83.36	713,538,126.41	30.49
无风险组合	290,177,423.84	10.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7,009,256.59	6.30	1,682,215.50	0.95
合计	2,807,252,424.51	100.00	715,220,341.91	25.48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70,013,247.31	97.02	1,691,256,502.29	60.24
1 至 2 年	2,715,902.94	0.46	464,186,310.66	16.54
2 至 3 年	79,283.71	0.01	135,991,908.03	4.84
3 至 4 年	456,769.07	0.08	35,867,465.30	1.28
4 至 5 年	22,323.10	0.01	2,806,230.18	0.10
5 年以上	14,227,801.19	2.42	477,144,008.05	17.00
合计	587,515,327.32	100.00	2,807,252,424.51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671,051.20	80.40	3,033,552.56	1,388,789,977.60	59.34	69,439,498.88
1 至 2 年	6,914.38		2,074.31	344,347,683.99	14.72	103,304,305.20
2 至 3 年	79,283.71	0.11	39,641.86	126,425,135.71	5.40	63,212,567.86
3 至 4 年	456,769.07	0.61	365,415.26	11,913,655.87	0.51	9,530,924.70
4 至 5 年	22,323.10	0.03	17,858.48	2,692,305.68	0.12	2,153,844.54
5 年以上	14,227,801.19	18.85	14,227,801.19	465,896,985.23	19.91	465,896,985.23
合计	75,464,142.65	100.00	17,686,343.66	2,340,065,744.08	100.00	713,538,126.41

B、组合中,金额重大的无风险组合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68,805,851.49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129,347,346.23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75,405,001.67			关联方,无回收风险
法国道达尔公司	49,537,326.83			信用证,无回收风险
合计	423,095,526.22			

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23,250,524.78			关联方,可以回收
攀钢欧洲有限公司	18,041,876.44			关联方,可以回收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14,636,315.30			关联方,可以回收
成都攀成钢三利工业有限公司	8,901,212.24			关联方,可以回收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5,220,535.63			关联方,可以回收
ADVANCEDTECHNOLOGY AND MATERIALS JAPAN CO.LTD	4,921,361.89			信用证,可以回收
kin kong ltd	4,464,171.35			信用证,可以回收
DIC COMPOUNDS(MALAYSIA)S DN.BHD	2,236,819.50			信用证,可以回收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2,213,816.13			关联方,可以回收
pacific linkage (south west) limited	2,116,284.23			信用证,可以回收
攀钢美洲公司	1,281,136.79			关联方,可以回收
其他	1,671,604.17			
合计	88,955,658.45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8,805,851.49	1年以内	28.73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关联方	129,347,346.23	1年以内	22.02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75,405,001.67	1年以内	12.83
法国道达尔公司	外部单位	49,537,326.83	1年以内	8.43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250,524.78	1年以内	3.96
合计		446,346,051.00		75.97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97,827.37		1,195,630.55	
合计	97,827.37		1,195,630.55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八、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7) 外币应收账款原币金额以及折算汇率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269,326,727.91	0.8107	218,343,178.32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505,622.99	59.58	8,238,061.86	33.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627,773.89	40.42		
合计	41,133,396.88	100.00	8,238,061.86	20.03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1,526,873.49	93.18	182,098,188.48	51.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710,357.02	6.82	1,408,355.13	5.48
合计	377,237,230.51	100.00	183,506,543.61	48.64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7,763,581.42	67.5	156,998,365.43	41.62
1 至 2 年	7,294,911.82	17.73	13,521,419.83	3.59
2 至 3 年	168,028.10	0.41	28,725,129.49	7.61
3 至 4 年	1,454,448.61	3.54	11,687,283.13	3.10
4 至 5 年	929,439.87	2.26	39,045,462.47	10.35
5 年以上	3,522,987.06	8.56	127,259,570.16	33.73
合计	41,133,396.88	100.00	377,237,230.51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161,623.80	45.55	558,081.18	150,735,190.62	42.88	7,536,759.53
1 至 2 年	7,294,911.82	29.77	2,188,473.55	9,662,637.63	2.75	2,898,791.29
2 至 3 年	161,605.10	0.66	80,802.55	21,987,753.89	6.25	10,993,876.95
3 至 4 年	1,454,448.61	5.93	1,163,558.89	9,444,915.96	2.69	7,555,932.77
4 至 5 年	929,439.87	3.79	743,551.90	32,917,737.25	9.36	26,334,189.80
5 年以上	3,503,593.79	14.30	3,503,593.79	126,778,638.14	36.07	126,778,638.14
合计	24,505,622.99	100.00	8,238,061.86	351,526,873.49	100.00	182,098,188.48

②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保证金	10,174,670.32			预计可收回
唐山天赫公司	1,860,169.00			项目前期款
其他	4,592,934.57			
合计	16,627,773.89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保证金	外部单位	10,174,670.32	1 年以内	24.74
四川攀枝花钒钛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外部单位	6,900,000.00	2 年以内	16.77

米易县国土局	外部单位	2,877,088.00	1 年以内	6.99
攀枝花市国土资源局	外部单位	2,449,526.00	1 年以内	5.96
唐山天赫公司	外部单位	1,860,169.00	1 年以内	4.52
合 计		24,261,453.32		58.98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6,131,591.36	26.81	769,722,205.92	47.44
1 至 2 年	69,504,255.43	11.22	256,472,372.48	15.81
2 至 3 年	266,025.00	0.04	211,929,025.23	13.06
3 年以上	383,816,480.00	61.93	384,464,349.94	23.69
合 计	619,718,351.79	100.00	1,622,587,953.5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米易县国土资源局	外部单位	383,646,480.00	3 年以上	土地证办理中
攀枝花市财政局	外部单位	100,000,000.00	2 年以内	土地证办理中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	45,000,000.00	1 年以内	业务未完成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	关联方	33,859,823.48	1 年以内	业务未完成
攀枝花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770,000.00	1 至 2 年	业务未完成
合 计		580,276,303.48		

(3) 本公司无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9,750,456.94	1,210,660.89	398,539,796.0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83,840,044.84		183,840,044.84
库存商品(产成品)	431,655,040.55	4,654.15	431,650,386.40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5,884,521.62	138,337.02	5,746,184.60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9,899,904.84		9,899,904.84
其他存货(备品备件等)	169,707,334.61	3,299,094.51	166,408,240.10
合 计	1,200,737,303.40	4,652,746.57	1,196,084,556.83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50,373,717.42	32,789,395.54	2,617,584,321.8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1,757,131,753.33	89,359,168.67	1,667,772,584.66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31,201,534.14	51,014,147.81	1,980,187,386.33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73,098,880.92	162,185.57	72,936,695.35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237,731,498.46		237,731,498.46
其他存货(备品备件等)	2,822,481,813.36	211,280,107.02	2,611,201,706.34
合 计	9,572,019,197.63	384,605,004.61	9,187,414,193.02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置出	本年转销	年末数
原材料	32,789,395.54	38,134,294.01	55,468,449.46	14,244,579.20	1,210,660.89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89,359,168.67	75,366,622.52	93,445,812.61	71,279,978.58	
库存商品(产成品)	51,014,147.81	95,858,246.32	117,107,715.05	29,760,024.93	4,654.15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62,185.57	12,732.95	16,750.00	19,831.50	138,337.02
其他存货(备品备件等)	211,280,107.02	3,423,292.91	177,432,245.11	33,972,060.31	3,299,094.51
合 计	384,605,004.61	212,795,188.71	443,470,972.23	149,276,474.52	4,652,746.57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回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预计生产最终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预计生产最终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产成品)	预计生产最终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预计生产最终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预计生产最终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其他存货(备品备件等)	预计生产最终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性质(或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贷款	委托贷款		43,000,000.00
合 计			43,000,000.00

10、发放贷款及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信用卡		
—住房抵押		
—其他		
企业贷款和垫款		100,000,000.00
—贷款		100,000,000.00
—贴现		
—其他		
贷款和垫款总额		100,00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0,000,000.00

(2)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年末账面余额	比例 (%)	年初账面余额	比例 (%)
钢铁业				
化工业			100,000,000.00	100.00
其他行业				
贷款和垫款总额			100,000,000.0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0,000,000.00	

11、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国债 2002 年 5 期		294,571,836.82
合 计		294,571,836.82

1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联营企业投资	5,220,161,960.49	1,100,315,159.46	570,713,129.64	5,749,763,990.31

其他股权投资	183,114,602.17	301,200.00	130,362,588.57	53,053,213.6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020,143.00		21,020,143.00	
合 计	5,382,256,419.66	1,100,616,359.46	680,055,575.21	5,802,817,203.91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会东满矿攀鑫矿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7,200,000.00	1,931,729.92	-1,931,729.92	
Karara	权益法	3,728,833,280.18	3,045,782,007.99	704,307,949.58	3,750,089,957.57
Gindalbie	权益法	1,948,571,977.00	1,603,666,822.86	396,007,209.88	1,999,674,032.74
广州攀兴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权益法	34,430,761.66	14,476,140.02	-14,476,140.02	
四川攀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00	224,381,374.36	-224,381,374.36	
北京长兴凯达复合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	3,994,341.64	-3,994,341.64	
攀钢美洲有限公司	权益法	3,429,250.00	3,540,723.41	-3,540,723.41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98,000,000.00	102,098,043.36	-102,098,043.36	
成都成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64,180,000.00	80,570,776.93	-80,570,776.93	
四川富源县龙蟒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04,720,000.00	139,720,000.00	-139,720,000.00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206,623.60	20,206,623.60		20,206,623.60
中联先进钢铁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33,390.00	10,033,390.00		10,033,390.00
重庆葛洲坝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512,000.00	15,512,000.00		15,512,000.00
中国冶金矿业总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1,200.00		301,200.00	301,200.00
攀枝花环冶冶金渣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四川省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金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8,393.00	908,393.00	-908,393.00	
四川广汉炭素厂	成本法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海南发展银行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云南东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恒通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216,500.00	14,216,500.00	-14,216,500.00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512,500.00	1,512,500.00	-1,512,500.00	
成都攀成钢机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35,349.14	1,860,195.57	-1,860,195.57	
成都南星热电厂	成本法	1,665,000.00	1,665,000.00	-1,665,000.00	
合 计			5,403,276,562.66	399,540,641.25	5,802,817,203.91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会东满矿攀鑫矿业有限公司	20.00	20.00				

Karara	50.00	50.00					
Gindalbie	35.89	35.89					
广州攀兴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四川攀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5,705,743.97
北京长兴凯达复合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攀钢美洲有限公司							
攀枝花东方钛业有限公司							
成都成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富源县龙蟒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40	3.40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34	13.34					75,004,554.05
中联先进钢铁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4.55	4.55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	3.20					5,400,000.00
重庆葛洲坝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7.69	7.69					10,461,538.20
中国冶金矿业总公司	0.35	0.35					
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0.019	0.019					
攀枝花环业冶金渣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
四川省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金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广汉炭素厂							
海南发展银行							
云南东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恒通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1,250.00
成都攀成钢机电有限公司							
成都南星热电厂							
合 计							96,993,086.22

(3) 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Karara	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珀斯市	GJ Dixon	铁矿石勘探及开采	8.32 亿澳元	50.00	50.00
Gindalbie	股份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Garret Dixon	矿产勘探和开采	6.93 亿澳元	35.89	35.89

会东满矿攀鑫矿业有限公司	国有	西昌市会东县	李廷祥	铁矿石开采	36,000,000.00	20.00	20.00
广州攀兴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民营	广州	李建新	加工、销售钢材	8,300,000.00	30.00	30.00
四川攀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四川攀枝花市	陈新桂	气体生产销售	500,000,000.00	40.00	40.00
北京长兴凯达复合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北京	郭士进	生产销售金属复合管	10,000,000.00	40.00	40.00
攀钢美洲有限公司	国有	美国	张祖生	贸易	13,717,000.00	25.00	25.00
成都成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成都	王世福	气体生产销售	160,450,000.00	40.00	40.00
四川富源县龙蟒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民营	云南	唐大林	采掘业	30,000,000.00	44.00	44.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Karara	14,672,755,632.80	8,906,485,771.60	5,766,269,861.20	282,959,269.15	-24,826,968.44		
Gindalbie	4,349,852,919.12	18,308,069.28	4,331,544,849.84	55,525,164.36	10,075,677.53		
会东满矿攀鑫矿业有限公司	198,437,115.80	106,212,064.00	92,225,051.80	10,197,245.04	-16,639,322.97		67839531-7
广州攀兴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178,083,077.17	130,134,666.30	47,948,410.87	2,007,244.31	-305,389.20		71429037-x
四川攀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1,024,540,769.86	409,667,485.11	614,873,284.75	548,805,475.16	53,919,848.85		69226232-6
北京长兴凯达复合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887,256.10	2,508,862.29	9,378,393.81	3,869,563.64	-607,460.30		66314988-5
攀钢美洲有限公司	12,608,347.38	63,872.54	12,544,474.84	135,196,688.00	-750,965.01		
成都成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285,194,509.60	83,911,949.80	201,282,559.75	206,017,812.00	14,119,977.35		62171312-6
四川富源县龙蟒矿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209,505,487.58	19,505,487.58	190,000,000.00				7506885-2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四川省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金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08,393.00		908,393.00	
四川广汉炭素厂	1,200,000.00		1,200,000.00	
海南发展银行	1,000,000.00		1,000,000.00	
恒通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4,216,500.00		14,216,500.00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0,250.00		30,250.00	
成都南星热电厂	1,665,000.00		1,665,000.00	
合计	21,020,143.00		21,020,143.00	

13、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化	年末数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68,574,493.44	221,556,461.50	47,018,031.9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198,624.20			4,198,624.20
合 计	264,375,869.24		221,556,461.50	42,819,407.74
(2)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值合计	317,036,940.16	33,737,737.42	285,876,675.41	64,898,002.17
房屋、建筑物	317,036,940.16	33,737,737.42	285,876,675.41	64,898,002.17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48,462,446.72	31,363,471.46	61,945,947.95	17,879,970.23
房屋、建筑物	48,462,446.72	31,363,471.46	61,945,947.95	17,879,970.23
土地使用权				
三、减值准备合计	4,198,624.20			4,198,624.20
房屋、建筑物	4,198,624.20			4,198,624.20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64,375,869.24			42,819,407.74
房屋、建筑物	264,375,869.24			42,819,407.74
土地使用权				

注：本年折旧额为 31,363,471.46 元。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53,383,502,535.34		6,555,797,249.11	47,666,890,045.01	12,272,409,739.44
房屋、建筑物	18,186,576,683.69		2,458,852,494.72	14,934,271,185.84	5,711,157,992.57
机器设备	32,927,450,195.12		3,812,036,123.96	30,873,847,188.71	5,865,639,130.37
运输工具	1,826,592,864.07		204,539,024.54	1,351,478,664.47	679,653,224.14
办公设备	433,917,685.86		80,124,832.08	507,293,005.99	6,749,511.95
其他	8,965,106.60		244,773.81		9,209,880.41
二、累计折旧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22,344,223,637.01	77,822,632.20	3,378,696,673.67	20,779,696,243.95	5,021,046,698.93
房屋、建筑物	6,417,580,408.73	22,529,979.74	877,923,372.67	5,640,154,254.95	1,677,879,506.19
机器设备	14,625,013,061.17	51,334,271.94	2,259,352,677.93	13,935,588,887.76	3,000,111,123.28
运输工具	1,064,721,618.24	3,595,369.07	156,283,120.37	893,123,544.05	331,476,563.63
办公设备	229,673,763.38	363,011.45	84,459,133.50	310,829,557.19	3,666,351.14
其他	7,234,785.49		678,369.20		7,913,154.69
三、账面净值合计	31,039,278,898.33				7,251,363,040.51
房屋、建筑物	11,768,996,274.96				4,033,278,486.38
机器设备	18,302,437,133.95				2,865,528,007.09
运输工具	761,871,245.83				348,176,660.51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办公设备	204,243,922.48			3,083,160.81
其他	1,730,321.11			1,296,725.72
四、减值准备合计	853,982,407.55	11,228,430.32	800,057,491.31	65,153,346.56
房屋、建筑物	365,999,024.20	6,857,383.21	362,113,536.25	10,742,871.16
机器设备	476,666,211.60	4,371,047.11	426,626,783.31	54,410,475.40
运输工具	11,006,585.48		11,006,585.48	
办公设备	310,586.27		310,586.27	
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30,185,296,490.78			7,186,209,693.95
房屋、建筑物	11,402,997,250.76			4,022,535,615.22
机器设备	17,825,770,922.35			2,811,117,531.69
运输工具	750,864,660.35			348,176,660.51
办公设备	203,933,336.21			3,083,160.81
其他	1,730,321.11			1,296,725.72

注：本年折旧额为 3,378,696,673.67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75,782,412.27 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注：本年末，攀钢钛业账面价值约为 156,829,607.47 元的设备作为 45,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附注七、24）的抵押物。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1,702,406.22	7,674,693.47	10,742,871.16	3,284,841.59
机器设备	36,096,768.31	25,825,982.22	2,644,990.15	7,625,795.94
合 计	57,799,174.53	33,500,675.69	13,387,861.31	10,910,637.53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钛业公司 1.5 万吨/年海绵钛工程	2,385,494,966.42		2,385,494,966.42	1,710,334,144.57		1,710,334,144.57
白马铁矿二期工程	1,258,580,175.20		1,258,580,175.20	1,086,940,353.51		1,086,940,353.51
白马铁矿精矿管道输送工程	512,778,140.07		512,778,140.07	28,351,553.93		28,351,553.93
兰尖矿尖山采场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	386,987,736.42		386,987,736.42	149,536,837.21		149,536,837.21
矿业公司技改项目	265,968,888.42		265,968,888.42	255,401,695.75		255,401,695.75
重庆钛业有限公司环保搬迁建设钛白（一期）工程	220,713,664.54		220,713,664.54	61,990,497.36		61,990,497.36
5 万吨/年硫酸法金红石钛白粉项目	171,415,297.06		171,415,297.06	170,400,726.06		170,400,726.06

及及坪采场矿石破碎及胶带运输工程	124,942,244.08	124,942,244.08	13,610,138.80		13,610,138.80
钒氮合金扩能改造	83,348,279.92	83,348,279.92			
朱兰采场开拓运输系统改造工程	79,430,128.31	79,430,128.31	3,172,260.00		3,172,260.00
选矿厂尾矿密地桥输尾管道改造	32,400,859.95	32,400,859.95	29,813,000.00		29,813,000.00
JXPH-11-0001 五氧废水进行扩能	20,722,791.72	20,722,791.72			
白马铁矿尾矿输送 2 号加压泵站工程	19,134,581.03	19,134,581.03	138,200.00		138,200.00
白马选钛项目工程	15,298,841.26	15,298,841.26			
川南硫铁矿开发项目	13,612,602.82	13,612,602.82	10,856,239.03		10,856,239.03
选矿厂破碎除尘改造项目	12,318,607.43	12,318,607.43	66,244.00		66,244.00
技 11 鞍千-1	10,396,314.77	10,396,314.77			
其他	60,222,929.86	60,222,929.86	4,672,814,234.14	17,491,525.07	4,655,322,709.07
合计	5,673,767,049.28	5,673,767,049.28	8,193,426,124.36	17,491,525.07	8,175,934,599.2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钛业公司 1.5 万吨/年海绵钛工程	239,154.00	1,710,334,144.57	675,160,821.85			2,385,494,966.42
白马铁矿二期工程	279,689.00	1,086,940,353.51	547,131,897.90	375,492,076.21		1,258,580,175.20
白马铁矿精矿管道输送工程	64,360.00	28,351,553.93	484,426,586.14			512,778,140.07
兰尖矿尖山采场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	82,062.00	149,536,837.21	237,450,899.21			386,987,736.42
重庆钛业有限公司环保搬迁建设氯化法钛白(一期)工程	185,049.00	61,990,497.36	158,723,167.18			220,713,664.54
5 万吨/年硫酸法金红石钛白粉项目	152,456.00	170,400,726.06	1,014,571.00			171,415,297.06
及及坪采场矿石破碎及胶带运输工程	25,205.00	13,610,138.80	111,332,105.28			124,942,244.08
钒氮合金扩能改造	9,367.00		83,348,279.92			83,348,279.92
朱兰采场开拓运输系统改造工程	59,784.00	3,172,260.00	76,257,868.31			79,430,128.31
选矿厂尾矿密地桥输尾管道改造	3,706.00	29,813,000.00	2,587,859.95			32,400,859.95
JXPH-11-0001 五氧废水进行扩能	2,508.00		20,722,791.72			20,722,791.72
白马铁矿尾矿输送 2 号加压泵站工程	3,558.00	138,200.00	18,996,381.03			19,134,581.03
白马选钛项目工程	38,712.00		15,298,841.26			15,298,841.26
川南硫铁矿开发项目	43,866.00	10,856,239.03	3,046,699.85	290,336.06		13,612,602.82
选矿厂破碎除尘改造项目	2,617.00	66,244.00	12,252,363.43			12,318,607.43
合计		3,265,210,194.47	2,447,751,134.03	375,782,412.27		5,337,178,916.23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钛业公司 1.5 万吨/年海绵钛工程	180,782,633.74	124,418,522.24	7.69	99.75	99.75	自筹与借款
白马铁矿二期工程	136,434,367.25	128,840,491.96	8.70	58.42	58.42	自筹与借款
白马铁矿精矿管道输送工程	36,441,304.68	36,441,304.68	8.70	79.67	79.67	自筹与借款
兰尖矿尖山采场露天转地下开采工程	24,654,856.88	24,654,856.88	6.88	47.16	47.16	自筹与借款
重庆钛业有限公司环保搬迁建设氯化				11.92	11.92	自筹

法钛白(一期)工程							
5万吨/年硫酸法金红石钛白粉项目及坪采场矿石破碎及胶带运输工程	5,937,000.00			11.24	11.24		自筹与借款
钒氮合金扩能改造	6,582,166.76	6,582,166.76	6.56	49.57	49.57		自筹与借款
朱兰采场开拓运输系统改造工程				88.98	88.98		自筹
选钢厂尾矿密地桥输尾管道改造	2,807,685.33	2,807,685.33	6.56	13.29	13.29		自筹与借款
JXPH-11-0001 五氧化钒进行扩能	2,587,859.95	2,587,859.95	8.7	87.43	87.43		自筹与借款
白马铁矿尾矿输送2号加压泵站工程				82.63	82.63		自筹
白马选铁项目工程	591,433.03	591,433.03	6.56	53.78	53.78		自筹与借款
川南硫铁矿开发项目	372,139.96	372,139.96	6.56	3.95	3.95		自筹与借款
选钢厂破碎除尘改造项目				3.17	3.17		自筹
	476,985.41	476,985.41	6.56	47.07	47.07		自筹与借款
合计	397,668,432.99	327,773,446.20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含增至 201 高压线路(动三车间)	286,000.00		286,000.00	
保安用电(动三车间)	650,000.00		650,000.00	
中转站搬迁(三区)	5,892,948.89		5,892,948.89	
计控科 150 吨电子轨道衡(一区)	52,000.00		52,000.00	
调剂汽车(三区)	180,000.00		180,000.00	
机动科备件库(一区)	304,620.67		304,620.67	
五区民建--中户(四区)	518,948.64		518,948.64	
R4000 炉--四区(挤压分厂)	810,837.30		810,837.30	
挤压轴承管控--四区(挤压分厂)	53,830.00		53,830.00	
焊管厂河边垃圾场	551,194.96		551,194.96	
焊管厂 206 轧钢废水处理	1,976,344.61		1,976,344.61	
攀华综合楼工程	6,214,800.00		6,214,800.00	
合 计	17,491,525.07		17,491,525.07	

16、工程物资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专用设备	332,997,188.27	967,400,865.24	1,299,775,195.73	622,857.78
通用工程物资	263,344.97	129,476,274.7	129,695,619.71	44,000.00
合 计	333,260,533.24	1,096,877,139.98	1,429,470,815.44	666,857.78

17、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转入清理的原因
4 号高炉 TRT 系统	1,549,111.00		报废
成品检查台	2,993,412.80		报废
老线设备, 房屋拆除水电费	1,249,372.57		报废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转入清理的原因
转炉耐火材料	635,526.68		报废
钢水罐用耐火材料	320,514.36		报废
大宇挖掘机	253,773.00		报废
自动清洗过滤器	244,174.54		报废
修磨台(754700.00)	197,763.85		报废
废钢烘烤器	148,420.00		报废
圆坯火焰切割机	144,800.00		报废
2+2 流圆坯连铸机	110,389.12		报废
桥式吊车	56,353.20		报废
行车	196,935.86		报废
露天行车场	59,789.61		报废
冷轧扭生产线	57,737.93		报废
加厚管检查台	45,872.26		报废
西侧公路	45,707.44		报废
浴室	29,952.98		报废
广西大霸王轿车桂 E03313	11,616.38		报废
叉车	2,580.00		报废
其他	179,431.28		报废
合 计	8,533,234.86		

18、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5,818,551,740.57	126,459,329.94	1,505,320,652.28	4,439,690,418.23
土地使用权	3,266,207,651.10	125,707,829.94	1,465,632,450.11	1,926,283,030.93
专利权	18,859,602.84			18,859,602.84
非专利技术	32,000,000.00		32,000,000.00	
特许权	2,493,804,025.46			2,493,804,025.46
软件	7,680,461.17	751,500.00	7,688,202.17	743,759.00
二、累计折耗合计	393,749,069.64	157,396,659.36	128,165,417.25	422,980,311.75
土地使用权	159,166,918.43	65,859,759.23	111,841,600.94	113,185,076.72
专利权	1,099,241.59	1,680,077.88		2,779,319.47
非专利技术	8,000,000.00	4,000,000.00	12,000,000.00	
特许权	222,057,252.33	84,533,198.75		306,590,451.08
软件	3,425,657.29	1,323,623.50	4,323,816.31	425,464.48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67,584,644.58		167,584,644.58	
土地使用权	167,584,644.58		167,584,644.58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权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5,257,218,026.35			4,016,710,106.48
土地使用权	2,939,456,088.09			1,813,097,954.21
专利权	17,760,361.25			16,080,283.37
非专利技术	24,000,000.00			
特许权	2,271,746,773.13			2,187,213,574.38
软件	4,254,803.88			318,294.52

注：① 本年摊销金额为 157,396,659.36 元。

② 本年末，攀钢钛业账面价值约为 31,668,175.00 元的土地作为 45,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附注七、14）的抵押物。

1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成都钢钒二期土地款		174,850,000.00	291,416.00	174,558,584.00		单位整体置出
江油长钢中通公路交通费用	6,000,000.00		400,000.00	5,600,000.00		单位整体置出
江油长钢土地使用权租金	2,015,833.17		110,000.04	1,905,833.13		单位整体置出
攀冶昆钢大红山铁矿采矿无轨设备	9,173,285.20	19,500,000.00	5,171,792.16	23,501,493.04		单位整体置出
攀冶河南办公、生活基地	2,782,370.00	298,508.80	287,678.80	2,793,200.00		单位整体置出
西昌二基地大临设施	24,081,161.70	5,780,400.00	13,786,759.03	16,074,802.67		单位整体置出
河南过寮生产、斜坡道大临设施	1,263,700.00		558,200.00	705,500.00		单位整体置出
西端帮挂帮矿开拓工程施工、生活、生产设施及大临	2,838,572.60		1,787,046.23	1,051,526.37		单位整体置出
长输管线总包项目部大临设施	70,000.00		70,000.00			单位整体置出
新疆项目部流毛泉铁矿大临设施	1,673,819.58		456,435.00	1,217,384.58		单位整体置出
研究院租赁设备	335,666.76		18,999.96	316,666.80		单位整体置出
攀信租车费	22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单位整体置出
鞍千土地使用权租金	26,330,000.00		560,000.00		25,770,000.00	
鞍千前期剥岩工程支出	112,406,735.83	140,448,861.82			252,855,597.65	
鞍千前期勘探费		23,802,500.00			23,802,500.00	
合 计	189,191,144.84	364,680,270.62	23,608,327.22	227,834,990.59	302,428,097.65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885,191.01	53,175,695.83	136,213,371.63	724,183,070.22
可抵扣亏损	161,962,559.63	647,850,238.53	153,325,716.78	795,255,038.57
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负债公允价值折算				
计提未支的工资				
预计辞退福利	18,086,043.39	107,786,349.97	44,973,777.75	246,432,922.54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8,191.57	112,766.28
无形资产摊销				
开办费摊销				
其他暂时性差异	57,185,635.85	242,689,921.31	25,044,685.43	100,464,536.84
合计	<u>247,119,429.88</u>	<u>1,051,502,205.64</u>	<u>359,585,743.16</u>	<u>1,866,448,334.45</u>

②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折旧	26,633,349.78	177,555,665.20	13,526,317.56	90,175,450.40
无形资产摊销	5,455,301.21	36,368,674.75	5,906,214.19	39,374,761.27
其他暂时性差异	61,759.94	374,302.65	58,130.94	352,308.73
合计	<u>32,150,410.93</u>	<u>214,298,642.60</u>	<u>19,490,662.69</u>	<u>129,902,520.40</u>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46,753,427.02	1,623,426,164.32
可抵扣亏损	57,471,570.30	2,143,880,066.89
已计提尚未支的工资	2,008,645.11	9,662,295.93
预计辞退福利	1,250,814.48	288,494,981.77
其他暂时性差异项目		4,066,619.65
合计	<u>107,484,456.91</u>	<u>4,069,530,128.56</u>

注：上表列示的是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而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金额。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数	年初数
2012 年		70,132,253.99
2013 年	1,140,659.80	175,410,482.14
2014 年	16,508,839.16	472,839,659.20
2015 年	13,201,177.07	841,795,403.70
2016 年	26,620,894.27	583,702,267.86
合计	<u>57,471,570.30</u>	<u>2,143,880,066.89</u>

2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	
			转 回 数	转销及转出数
一、坏账准备	898,726,885.52	119,833,762.96	992,636,242.96	25,924,405.52
二、存货跌价准备	384,605,004.61	212,795,188.71	592,747,446.75	4,652,746.5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020,143.00		21,020,143.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198,624.20			4,198,624.20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53,982,407.55	11,228,430.32	800,057,491.31	65,153,346.56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7,491,525.07		17,491,525.07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67,584,644.58		167,584,644.58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2,347,609,234.53	343,857,381.99	2,591,537,493.67	99,929,122.85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内 容	年末数	年初数
探矿权	宜宾新华煤矿探矿权	28,636,954.00	28,636,954.00
合 计		28,636,954.00	28,636,954.00

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担保的资产小计:	188,497,782.47	
固定资产	156,829,607.47	攀钢钛业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31,668,175.00	攀钢钛业抵押借款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小计:	444,558,867.70	
其他货币资金	444,558,867.70	银行汇票保证金
合 计	633,056,650.17	

24、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5,000,000.00	120,000,000.00
保证借款	710,000,000.00	6,568,663,316.10
信用借款	2,112,589,244.54	2,403,153,357.94
合 计	2,867,589,244.54	9,091,816,674.04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23。

25、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吸收存款		
活期存款		51,238,281.20
其中:公司客户		51,238,281.20
个人客户		
定期存款		2,900,000,000.00
其中:公司客户		2,900,000,000.00
个人客户		
其他存款		
(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等)		
小 计		2,951,238,281.20
同业存款		
境内银行同业存放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境外银行同业存放		
境外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小 计		
合 计		2,951,238,281.20

26、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99,695,000.00	4,248,716,138.85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99,695,000.00	4,248,716,138.85

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399,695,000.00 元。

27、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国债		150,000,000.00
贷款		1,700,000,000.00
合 计		1,850,000,000.00

28、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2,176,379,769.98	7,075,108,774.70
1 至 2 年	24,326,481.31	67,651,477.42
2 至 3 年	24,205,411.31	19,662,861.43
3 年以上	15,874,576.32	31,720,588.77
合 计	2,240,786,238.92	7,194,143,702.32

(2)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八、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7,216,390.00	未结算	否
四川省芙蓉煤矿	10,000,000.00	未结算	否
昆明市山源矿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未结算	否
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652,892.83	未结算	否
鞍钢集团鞍山矿业公司	1,694,575.00	未结算	否
攀钢有限	1,215,846.58	未结算	否
合 计	47,779,704.41		

(4) 应付账款中包括外币余额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90,096,760.38	0.8107	73,041,443.64			

29、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209,955,672.27	3,088,270,335.51
1 至 2 年	10,178,129.66	18,935,306.10
2 至 3 年	205,212.50	3,625,748.29

3 年以上	606,314.03	7,360,145.36
合计	220,945,328.46	3,118,191,535.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攀钢欧洲有限公司	9,321,309.74	未结算
米易县秀品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结算
攀枝花市亿欣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80,938.84	未结算
承德天大钒业有限责任公司	93,350.50	未结算
合计	9,795,599.08	

(3) 本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3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69,753.54	2,949,812,429.57	2,961,982,183.11	
二、职工福利费		644,320,070.97	644,320,070.97	
三、社会保险费	235,551,792.12	908,998,243.58	1,144,497,467.42	52,568.28
其中:1.医疗保险费	57,182,915.93	224,406,390.32	281,589,306.25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70,722,172.59	572,629,002.92	743,307,368.59	43,806.92
3.年金缴费		1,737,099.00	1,737,099.00	
4.失业保险费	7,645,736.40	55,719,413.34	63,360,769.06	4,380.68
5.工伤保险费		38,117,103.89	38,114,913.55	2,190.34
6.生育保险费	967.20	16,175,208.62	16,173,985.48	2,190.34
7.其他		214,025.49	214,025.49	
四、住房公积金	67,859,781.18	230,482,591.43	298,342,372.6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316,281.95	118,992,708.74	199,723,446.68	8,585,544.01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	468,601,731.60	106,612,995.44	508,992,274.46	66,222,452.58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九、离退休人员支出(预计负债)	66,326,172.71		23,511,460.84	42,814,711.87
十、其他	2,182,710.61	185,768,156.56	185,994,790.34	1,956,076.83
合计	942,008,223.71	5,144,987,196.29	5,967,364,066.43	119,631,353.57

31、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61,911,745.43	-433,256,987.41
营业税	1,360,865.18	87,293,539.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01,821.39	30,070,253.92
企业所得税	200,694,122.71	40,094,399.56
房产税	6,288,130.34	23,143,556.91
印花税	1,552,520.60	3,622,850.75
个人所得税	5,062,960.05	29,462,074.96
教育费附加	2,316,432.51	14,609,909.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44,908.44	4,698,604.44
资源税	40,305,263.33	48,841,363.32
其他税费	65,046,638.30	160,824,542.31
合 计	391,385,408.28	9,404,108.53

32、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债券利息	4,250,000.00	4,25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3,317.78	24,442,595.91
应付存款利息		5,351,250.00
长期借款利息		10,887,891.71
其他		1,454,980.50
合 计	4,393,317.78	46,386,718.12

33、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超过1年末支付的原因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530,261,993.46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987,917.63	
钢城企业公司		6,796,446.43	
中山市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277,456.03	
中小股东	23,596.96	12,813.76	
合 计	1,530,285,590.42	24,074,633.85	

34、其他应付款**(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	1,717,878,071.24	2,399,392,455.24
1至2年	20,184,987.66	397,984,588.13
2至3年	4,939,756.51	55,296,212.46

3 年以上	40,304,293.44	124,267,391.57
合计	1,783,307,108.85	2,976,940,647.40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八、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8,446,799.14	未结算	否
鞍钢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2,020,828.79	未结算	否
市征地办	6,405,905.05	未结算	否
钢企建安公司	1,665,353.38	未结算	否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86,645.47	未结算	否
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96,000.49	未结算	否
兴文县征管办	1,120,084.10	未结算	否
合计	42,341,616.42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年末数	性质或内容
鞍钢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274,177,039.25	往来款
攀钢集团	310,627,269.76	往来款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8,446,799.14	往来款
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009,194.00	往来款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876,505.56	往来款
鞍钢集团公司	12,565,758.48	往来款
合计	1,642,702,566.19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七、36)	450,000,000.00	1,741,5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121,745,380.6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3,571,745,380.62	1,741,5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项 目	年未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41,500,000.00
保证借款		750,000,000.00
信用借款	450,000,000.00	950,000,000.00
合 计	450,000,000.00	1,741,500,000.00

②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年未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农行攀枝花分行	2009.12.03	2012.12.02	5.98	人民币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农行攀枝花分行	2009.09.02	2012.09.01	5.98	人民币		70,000,000.00		70,000,000.00
米易县农行	2009.04.27	2012.04.26	5.49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建行攀枝花分行	2009.03.19	2012.03.18	5.98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米易县农行	2007.02.26	2012.01.24	5.86	人民币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32亿元分离式可转换债券	3,200,000,000.00	2006.11.27	6年	3,200,000,000.00		51,200,000.00	51,200,000.00		3,200,000,000.00
小 计	3,200,000,000.00			3,200,000,000.00		51,200,000.00	51,200,000.00		3,200,000,000.00
利息调整									-78,254,619.38
合 计									3,121,745,380.62

注：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字[2006]129号”文核准于2006年11月27日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32亿元，票面利率为1.6%，利息自发生之日起每年11月27日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张债券的认购人可以获得公司派发的25份认股权证，即认股权证数量为80,000万份。认股权证持有人在权证存续期内有两次行权的机会，第一次在权证上市之日起第12个月的前十个交易日内行权，第二次有权在权证存续期最后十个交易日内行权。

发行的可转债由四川省农行、攀钢有限共同提供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其中四川省农行提供金额为25亿元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攀钢有限提供金额为7亿元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为原由攀钢有限担保的7亿元提供连带责任补充保证担保。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债券进行了分拆。

3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1,500,000.00
保证借款	327,000,000.00	2,814,000,000.00
信用借款	2,971,700,000.00	5,744,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5）	450,000,000.00	1,741,500,000.00
合 计	2,848,700,000.00	6,858,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 日	借款终止 日	利率 (%)	币种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外 币 金 额	本 币 金 额	外 币 金 额	本 币 金 额
中国银行攀枝花分行	2010.10.27	2015.12.26	5.35	人民币		323,000,000.00		200,000,000.00
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2010.02.10	2013.02.10	5.98	人民币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2010.03.09	2013.03.09	5.98	人民币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2010.03.11	2013.03.11	5.98	人民币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2010.03.11	2013.03.11	5.98	人民币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 计						1,073,000,000.00		950,000,000.00

37、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冶金局 kj2 项目借款		3,857,5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 计		3,857,500.00

38、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 初 数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减 少	年 末 数
原料系统除尘改造		1,600,000.00		1,600,000.00
选矿磁滑轮抛尾工程项目	9,000,000.00		9,000,000.00	
选矿厂厂界噪声治理	2,000,000.00	1,400,000.00		3,400,000.00
选矿厂破碎除尘系统改造工程	900,000.00			900,000.00
矿业表外矿利用工程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尾矿加压泵站	400,000.00			400,000.00
中破筛分及细破除尘改造	1,000,000.00			1,000,000.00
白马选钛尾矿综合利用工程	20,000,000.00			20,000,000.00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		10,000,000.00		10,000,000.00
选钛厂技能改造提高钛精矿回收率工程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重庆钛业有限公司环保搬迁建设氧化法钛白一期工程项目		125,950,000.00		125,950,000.00
海绵钛投资补助专项资金	167,700,000.00			167,700,000.00
4万吨改10万吨硫酸法金红石钛白工程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211,000,000.00	150,150,000.00	9,000,000.00
				352,150,000.00

39、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收益	政府补助等	110,180,694.70	313,008,477.52
合计		110,180,694.70	313,008,477.52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性质
攀宏钒制品厂 V2O3 焙烧炉除尘系统改造	1,272,727.22		与资产相关
攀宏 V2O5 废水蒸发浓缩系统外排蒸汽回收	1,018,181.84		与资产相关
攀宏扩能改造	2,113,636.34		与资产相关
千山区代收土地报卷费	98,398,720.80	100,630,320.80	与资产相关
宜宾 100 万吨硫铁矿开采技改贷款贴息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水治理工程补贴	376,617.61	570,308.53	与资产相关
转窑尾气治理工程补贴	835,382.38	1,005,291.46	与资产相关
4 万吨/年硫酸法金红石钛白一期工程固定资产配套建资金	4,065,428.51		与资产相关
市级排污费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炼铁厂烧结系统改造（二期）工程脱硫项目		11,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动中心噪音治理工程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动中心 5、6#锅炉除尘改造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 5、6 号排放口废水收集回用工程		10,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温及难变形无缝管生产线国家拨款		15,07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汶川地震灾后重建补助资金		13,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期高炉煤气全干式除尘及 TRT 工程		1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绵阳财政局技改投资专项资金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炼铁厂 6#烧结机烧结烟气脱硫		13,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军工项目		8,248,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性质
能动中心利用余热余能 55MW 发电机组工程二期		4,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温合金钢 40 万吨、材 52 吨异地重建项目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油市财政局拨付长钢灾后重建异地建设补助资金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炼铁厂烧结系统改造(二期)工程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煤化工 5、6 号焦煤干熄焦项目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炼铁厂 2#高炉除尘系统改造		6,285,714.30	与收益相关
炼铁厂一烧结系统技术改造烟气 SO ₂ 治理		6,204,545.45	与资产相关
技改拨款		3,672,051.43	与资产相关
其他		51,332,245.55	
	110,180,694.70	313,008,477.52	

40、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548,174,315.00	44.498						2,548,174,315.00	44.498
3.其他内资持股	190,661.00	0.004				-27,000	-27,000	163,661.00	0.00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4,710.00	0.002						94,710.00	0.0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95,951.00	0.002				-27,000	-27,000	68,951.00	0.0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548,364,976.00	44.502				-27,000	-27,000	2,548,337,976.00	44.5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178,132,492.00	55.498				27,000	27,000	3,178,159,492.00	55.4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178,132,492.00	55.498				27,000	27,000	3,178,159,492.00	55.499

三、股份总数	5,726,497,468.00	100.000	5,726,497,468.00	100.000
--------	------------------	---------	------------------	---------

41、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5,592,195,699.74			5,592,195,699.74
其他资本公积	9,886,982,998.60	16,912,244.66	7,076,416,953.72	2,827,478,289.54
合 计	15,479,178,698.34	16,912,244.66	7,076,416,953.72	8,419,673,989.28

注：①本公司的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本期转回原改制评估时因评估增值形成应纳税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7,214,101.76 元。

②本公司的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因投资补助计入资本公积而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9,000,000.00 元。

③本公司的子公司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本期转回原评估时因评估增值形成应纳税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而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698,142.90 元。

④本公司因与鞍钢集团进行资产置换母公司支付补价减少资本公积 3,934,699,374.23 元。

⑤本公司因与鞍钢集团进行资产置换置出子公司长投转为资本公积相应增加资本公司 4,521,376,056.30 元。

⑥本公司因与鞍钢集团进行资产置换期初资本公积转回减少资本公积 7,663,093,635.79 元。

42、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187,606,439.36	248,784,851.21	286,385,888.23	150,005,402.34
合 计	187,606,439.36	248,784,851.21	286,385,888.23	150,005,402.34

注：矿山企业按开采的原矿产量提取；危险品生产企业以年度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以下标准逐月提取。

43、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231,895,511.24	138,152,869.01		1,370,048,380.25
任意盈余公积	33,012,430.52			33,012,430.5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合 计	1,264,907,941.76	138,152,869.01		1,403,060,810.77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母公司本年计提盈余公积 17,864,717.33 元；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盈余公积 120,288,151.68 元。

44、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47,700,230.32	-743,663,155.92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调增+, 调减-)	1,126,094,077.38	586,577,462.89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73,794,307.70	-157,085,693.0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6,034.79	1,642,548,705.91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8,152,869.01	311,668,705.18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687,179,696.1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1,530,261,993.46		
年末未分配利润	-1,180,114,216.14	1,173,794,307.70	

注：①本年减少其他 1,530,261,993.45 元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支付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利润。

②本年减少 687,179,696.16 元为上市公司应付普通股股利。

(2) 子公司报告期内提取盈余公积的情况

单位名称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288,151.68	120,288,151.68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24,580,543.32	24,580,543.32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6,117,861.37	6,117,861.37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1,174,331.08	1,174,331.08
攀钢集团北海特种铁合金有限公司	684,416.08	684,416.08

4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50,673,731,350.58	43,224,383,619.22
其他业务收入	1,867,156,301.03	1,843,165,404.62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合计	52,540,887,651.61	45,067,549,023.84
主营业务成本	42,711,237,583.69	35,710,197,894.56
其他业务成本	2,014,589,947.02	1,640,427,211.34
营业成本合计	44,725,827,530.71	37,350,625,105.90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钢材及钢材制品	34,899,513,509.10	33,223,209,887.23	32,311,449,007.75	29,401,206,205.10
钒制品	2,903,741,910.93	2,667,962,084.48	3,051,885,430.08	2,486,758,323.45
钛产品	2,567,207,817.76	1,612,068,725.26	1,195,633,140.91	934,487,773.01
矿石及铁精矿	6,626,419,449.60	3,037,458,457.58	4,921,623,820.40	2,405,227,746.77
其他	5,900,886,247.88	4,396,989,268.50	3,733,728,767.63	2,464,388,864.62
小计	52,897,768,935.27	44,937,688,423.05	45,214,320,166.77	37,692,068,912.95
减: 内部抵销数	2,224,037,584.69	2,226,450,839.36	1,989,936,547.55	1,981,871,018.39
合 计	50,673,731,350.58	42,711,237,583.69	43,224,383,619.22	35,710,197,894.56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省内	31,617,779,069.83	27,371,205,959.18	25,538,675,845.53	20,577,696,256.92
除四川省外的中国 大陆境内	17,273,795,457.09	13,676,228,077.68	16,221,049,432.17	13,719,421,560.89
境外(含港澳台地 区)	3,470,300,614.23	3,321,096,049.16	2,716,873,828.64	2,675,012,651.71
小计	52,361,875,141.15	44,368,530,086.02	44,476,599,106.34	36,972,130,469.52
减: 内部抵销数	1,688,143,790.57	1,657,292,502.33	1,252,215,487.12	1,261,932,574.96
合 计	50,673,731,350.58	42,711,237,583.69	43,224,383,619.22	35,710,197,894.56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1 年	6,112,168,688.42	11.63
2010 年	6,093,964,137.93	13.52

46、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税	152,845,965.67	179,685,255.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744,228.58	135,330,901.11
教育费附加	51,920,523.59	58,999,181.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550,981.75	18,593,721.33
资源税	193,163,179.21	164,011,403.02
其他税费	14,517,788.19	26,525,416.77
合计	561,742,666.99	583,145,879.53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47、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职工薪酬	158,089,210.11	129,186,894.33
运输费	859,763,325.45	777,888,669.46
出口费用	130,350,732.79	121,060,898.10
差旅费	14,922,588.28	14,382,320.80
租赁费	11,755,795.79	12,540,550.84
劳务费	13,450,857.11	11,687,636.67
销售代理费	35,436,007.35	10,069,583.32
办公费	9,739,880.87	8,795,579.95
折旧费	5,011,166.83	5,497,422.75
水电费	3,176,534.09	3,386,122.59
其他	33,656,529.11	74,223,694.26
合计	1,275,352,627.78	1,168,719,373.07

48、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修理费	1,546,440,051.32	1,135,414,883.30
职工薪酬	1,030,009,977.71	947,354,677.72
研究费用	343,465,399.82	287,907,115.69
折旧费	136,104,839.44	162,571,280.38
无形资产摊销	155,718,823.89	139,527,087.08
租赁费	66,446,508.25	66,703,200.73
差旅费	56,747,877.72	54,716,124.59
业务招待费	54,401,319.85	51,494,189.09
运输费	67,775,271.22	48,735,270.08
办公费	37,349,448.35	44,174,593.91
其他	366,688,733.94	518,635,004.76
合计	3,861,148,251.51	3,457,233,427.33

49、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	2,079,306,614.72	1,061,985,134.66

减：利息收入	33,117,900.74	25,111,164.04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475,739,185.28	133,260,000.00
汇兑损益	-14,805,698.46	-178,171.17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108,061,701.72	70,114,176.47
合计	1,663,705,531.96	973,549,975.92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727.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合计		154,727.00

51、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287,342.25	16,942,227.0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376,674.43	82,120,475.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479,622.72	4,532,021.42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738.41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189,143,639.40	103,442,985.90

注：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情况。

5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坏账损失	119,833,762.96	14,380,896.42
存货跌价损失	212,795,188.71	35,912,365.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574,111.86	152,256,274.94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335,203,063.53	202,549,536.39

5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1,963,183.19	30,795,332.01	61,963,183.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1,229,583.19	30,795,332.01	61,229,583.1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733,600.00		733,600.00
债务重组利得	324,550.07	288,546.99	324,550.07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07,560,383.19	330,745,768.92	94,070,047.17
罚没及违约赔偿收入	26,717,568.92	9,754,621.15	26,717,568.92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24,469,121.77	53,928,983.99	24,469,121.77
接受捐赠			
其他	46,100,882.17	30,803,287.63	46,100,882.17
合 计	267,135,689.31	456,316,540.69	253,645,353.29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税收返还、退税	4,856,933.36	
财政拨款、环境治理资金	30,311,382.66	237,713,076.38
企业挖潜资金		
产业发展资金	9,100,000.00	7,334,700.00
岗位补贴		13,975,500.00
灾后重建新区建设资金、冶炼等维护补助金、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	15,870,000.00	
电价补贴	3,771,402.00	
科技部改制及住房补贴拨款	954,048.00	
科研拨款	17,497,100.00	11,992,586.22
财政贴息		2,000,000.00
军工补助	824,800.00	4,013,000.00
科研补贴		2,580,000.00
社保补贴	15,842,822.88	38,028,076.38
医药费补助		2,741,500.00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政府贴息		1,000,000.00
其他	8,531,894.29	9,367,329.94
合 计	107,560,383.19	330,745,768.92

5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1,629,650.46	864,896.01	61,629,650.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1,209,991.28	864,896.01	61,209,991.2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419,659.18		419,659.18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65,046,683.12	
罚款支出	1,280.88	3,736,292.29	1,280.88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6,830,259.05	3,000,105.68	6,830,259.05
捐赠支出	861,925.50	418,964.79	861,925.50
其他	19,862,466.71	20,360,368.01	19,862,466.71
合 计	89,185,582.60	93,427,309.90	89,185,582.60

55、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65,713,781.64	311,213,352.16
递延所得税调整	-178,631,502.50	-134,300,748.05
合 计	487,082,279.14	176,912,604.11

5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03	0.0003	0.2868	0.28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459	-0.2459	0.1303	0.1303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686,034.79	1,642,548,705.91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686,034.79	1,642,548,705.91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8,405,063.38	746,345,532.31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408,405,063.38	746,345,532.31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5,726,497,468.00	5,726,497,468.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5,726,497,468.00	5,726,497,468.00

5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②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52,705.75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152,705.75

③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④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0,778,543.22	194,707,411.15
减: 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230,778,543.22	194,707,411.15
⑤其他		
减: 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230,778,543.22	194,554,705.40

5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政府补助	102,715,697.88	219,796,089.72
培训费及技术服务费	91,551,343.21	10,984,835.15
收保证金、押金	78,386,047.33	54,090,000.00
利息收入	33,117,900.74	15,279,884.84
保险赔款、拆迁停产补偿款收入	25,089,997.00	10,237,537.07
市社保局拨款	20,756,850.20	18,461,814.27
租赁费收入	20,214,500.00	11,385,700.00
罚没及违约赔偿收入	18,360,064.92	9,754,621.15
收到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委贷还款	13,000,000.00	
其他	55,627,854.87	48,160,553.40
合计	458,820,256.15	398,151,035.6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付票据保证金存款	666,836,296.24	196,417,595.39
退休人员工资	173,441,461.97	166,832,083.60
差旅费、通勤费	130,546,477.75	161,119,472.47
研究费用	121,020,979.54	153,895,967.66
保险费及产品出口费用	89,633,792.88	108,172,841.50
租赁费	78,202,304.04	79,243,751.57
环保、排污费	62,928,848.52	57,107,291.35
退保证金、押金	59,358,109.97	45,790,000.00
业务招待费	54,319,492.35	51,316,423.49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办公、水电费	53,836,024.29	86,487,344.95
仓储费	18,480,301.56	27,029,627.16
咨询费	12,495,989.50	10,076,092.99
聘请中介机构费	8,788,494.06	15,080,402.34
会议费	7,617,845.65	5,836,144.48
销售代理费	4,982,892.00	10,069,583.32
其他	127,697,596.56	141,592,525.44
合计	1,670,186,906.88	1,316,067,147.71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攀长钢收江油市财政局拨付灾后重建项目补助资金	59,000,000.00	
收到工程履约保证金	55,749,798.93	19,751,883.28
攀长钢收攀钢集团转付财政部灾后重建电渣炉工程款	23,940,000.00	
收四川政府拨一万吨钛材生产线二期工程款	9,350,000.00	
攀长钢收江油市财政拨入灾后重建炼钢连铸补助资金	1,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106,346.96	
合计	179,346,145.89	19,751,883.28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置出资产单位转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40,524,165.24	
支付工程履约保证金	48,747,312.72	34,746,083.47
合计	1,189,271,477.96	34,746,083.47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收鞍钢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对鞍澳、鞍港公司借款	1,262,156,166.34	
收到财政部拨长钢地震灾后重建资金		150,000,000.00
钛业公司收到海绵钛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专项资金		140,630,000.00
矿业公司收财政专项资金		30,000,000.00
收到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委贷还款		58,836,000.00
其他		1,600,000.00
合计	1,262,156,166.34	381,066,00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支付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委贷		43,000,000.00
合计		43,000,000.00

5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29,198.00	1,644,029,118.1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35,203,063.53	202,549,536.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10,060,145.13	3,142,789,775.12
无形资产摊销	157,396,659.36	141,544,051.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608,327.22	18,192,573.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33,532.73	35,116,247.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727.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8,141,104.56	929,666,404.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143,639.40	-103,442,985.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631,502.50	-134,305,56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21,898,637.21	-1,125,777,557.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55,178,257.25	2,201,225,948.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13,577,060.22	-566,577,931.73
其他		21,263,14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2,429,657.41	6,406,118,033.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787,152,750.88	2,847,031,806.3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847,031,806.36	1,943,834,349.83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0,120,944.52	903,197,456.53

(2) 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有关信息:		
A.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62,900,000.00	
B.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4,900,000.00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5,006,346.96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C.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106,346.96	
D.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387,671,521.36	
其中：流动资产	338,434,692.20	
非流动资产	320,675,452.22	
流动负债	271,438,623.06	
非流动负债		

②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有关信息：

A.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4,759,241.10
B.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008,337.7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C.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2,008,337.70
D.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8,202,658.79
其中：流动资产	2,058,345.62
非流动资产	9,808,763.41
流动负债	3,664,450.24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①现金	4,787,152,750.88	2,847,031,806.36
其中：库存现金	225,707.12	485,733.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86,927,043.76	2,670,427,285.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20,126.06
存放同业款项		175,798,661.54
拆放同业款项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7,152,750.88	2,847,031,806.36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攀钢集团	母公司	国有企业	四川攀枝花	樊政炜	钢压延行业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 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 业的表决权比	本企业最 终控制公	组织机构代码
-------	--------------	------------------	------------------	--------------	--------

		(%)	例 (%)	司	
攀钢集团	500,000.00	4.86	4.86	鞍钢集团公司	20435133-9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12(3)。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重庆长城特殊钢经销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02864253
四川省冶金机械厂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02587663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08963881
攀枝花攀钢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04357933
攀钢有限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2322100X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2980710-8
昆明攀昆管业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16599374
攀成钢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37737605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619442697
兰州长城特钢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96717544
长城特钢无锡经销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50510142
攀钢集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04364076
攀长钢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14329557
攀钢集团金山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0511730-9
长城特钢公司华东供销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13351542X
珠海市西区攀矿工贸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79666458
昆明市攀钢集团物业管理中心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13445042
四川攀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9226232-6
成都成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62171312-6
会东满矿攀鑫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78395317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4150404x
鞍钢集团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558190456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42669479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41423725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941291583
鞍钢集团矿业设计研究院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4143634X
鞍钢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123123123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41420014
成都攀成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621881445
成都攀成钢三利工业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621881437
成都攀钢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433144936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58756792
锦州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攀钢集团持股 23.63	742777548
攀钢集团北海特种铁合金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199357890
攀钢集团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621708036
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82661048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690908074
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27464279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01821446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14308027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577562841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689930354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450961626
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44680256
攀钢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82667319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04363911
攀研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08915337
鞍钢矿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97696016
鞍钢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941293490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664557266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941266433
鞍钢实业集团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670476753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攀枝花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735859356
旺苍攀成钢焦化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682387096
攀钢欧洲有限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01821403
攀钢美洲公司	同受鞍钢集团控制	213153123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方交易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原则及决 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攀钢集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耐火材料	协议定价	644,260,894.11	54.80	558,298,608.75	51.51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备件	协议定价	246,368,374.65	6.80	221,464,930.09	9.44
四川省冶金机械厂	备件	协议定价			116,899,222.80	4.98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合金	协议定价	140,074,017.18	3.90	74,443,529.85	3.39
攀钢集团四川长城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备件	协议定价	53,954,245.26	1.49	67,062,896.90	2.86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合金	协议定价	26,488,560.65	0.74	54,784,195.08	2.49
攀枝花攀钢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	协议定价	30,368,148.27	5.55	26,175,270.89	4.9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钢材	协议定价	11,992,720.22	0.61	19,747,304.54	1.39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水、煤气	协议定价	25,957,149.77	18.31	15,461,455.22	14.23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钢材	协议定价	28,157,332.05	1.43	6,018,801.84	0.42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备件	协议定价	12,1045,647.3	3.34	5,384,724.12	0.23
昆明攀昆管业有限公司	钢材	协议定价			2,721,865.56	0.19
昆明市攀钢集团物业管理中心	劳务	协议定价	1,781,720.00	0.33	1,695,520.00	0.32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备件及其他	协议定价	521,235,254.91	57.03	258,343,491.27	78.42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劳务	协议定价	370,796,779.46	40.58	104,951,149.65	31.88
合计			2,222,480,843.83		1,533,452,966.56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及决策程 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	协议定价	1,796,433,007.71	32.02	680,660,743.56	15.5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攀钢美洲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协议定价	130,868,328.5	0.25	175,234,840.09	0.37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生铁、钢坯、钢材	协议定价	192,444,065.42	0.37	123,564,409.8	0.26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电	协议定价	114,683,652.20	12.06	100,221,892.09	17.16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钢材	协议定价	362,658,559.35	0.68	326,430,361.29	0.68
攀钢集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电	协议定价	71,923,661.62	7.58	66,253,116.42	11.34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	协议定价	217,009,360.98	3.87	48,562,365.26	1.11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协议定价	10,687,327.74	0.02		
四川省冶金机械厂	能源动力等	协议定价	16,128,062.44	1.70	36,212,574.37	6.20
四川省冶金机械厂	钢材	协议定价	14,866,884.39	0.06		
长城特钢无锡经销有限公司	钢材	协议定价	4,490,629.91	0.01	29,065,027.78	0.06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协议定价	16,435,194.47	8.77	20,763,500.00	15.04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工程	协议定价	10,381,623.7	0.19	27,058,381.20	0.62
重庆长城特殊钢经销有限公司	钢材	协议定价			25,392,232.36	0.05
兰州长城特钢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协议定价			15,877,615.64	0.03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冶金焦、改质沥青、小块焦	协议定价	9,605,649.36	21.90	2,688,602.62	58.73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冶金焦	协议定价	22,242,418.63	50.72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钢材	协议定价	63,069,021.05	0.12	2,276,718.90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72,991,100.00	3.37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合金	市场价格	62,077,969.99	1.36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焦炭	协议定价	3,062,945.86	9.09	1,889,139.81	12.88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矿石	协议定价	153,728,673.60	4.62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矿石	协议定价	108,112,061.47	2.46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合金	协议定价	38,644,675.32	0.85		
攀枝花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电	协议定价	32,161,083.67	3.39	22,550,506.48	3.86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铁精粉	市场价格	1,405,183,641.76	31.92	358,963,493.14	8.15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铁精粉	市场价格	1,721,505,231.70	39.10	664,996,885.00	15.10
合计			6,578,403,730.84		2,801,653,505.81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 本公司就生产经营用地分别与攀钢集团、攀钢有限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租金以年度计算。2011 年本公司支付土地使用权租赁费 52,175,811.00 元，其中向攀钢集团支付 1,175,811.00 元，向攀钢有限支付 51,000,000.00 元。土地使用税由用地单位自行承担。

② 鞍钢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就办公用房与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为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本年度支付租金为 996,960.00

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鞍钢集团、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Gindalbie	Karara	12 亿美元	2010.06	项目完工日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	4,850.00	2011.12	2012.12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重庆钛业有限公司	5,150.00	2011.03	2012.03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11.11	2012.12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32,300.00	2010.10	2015.12	否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33,000.00	2011.05	2012.11	否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5,000.00	2009.03	2012.03	否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11.10	2012.10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20,000.00	2011.10	2012.09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14,000.00	2010.11	2015.03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2010.12	2012.06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57,000.00	2010.07	2011.07	是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旺苍攀成钢铁化有限公司	30,000.00	2010.09	2015.09	否
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25,700.00	2010.07	2012.06	否

(4) 关联方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352,611,108.17 元。在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存款余额为 2,693,974,617.20 元，全年取得内部利息收入 8,924,537.90 元。

(5) 关联方贷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750,000,00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68,805,851.49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129,347,346.23		289,463.35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75,405,001.67		62,939,639.45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23,250,524.78		21,177,684.12	
攀钢欧洲有限公司	18,041,876.44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14,636,315.30			
成都攀成钢三利工业有限公司	8,901,212.24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5,220,535.63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2,213,816.13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攀钢美洲公司	1,281,136.79		6,206,764.09	
攀钢集团	611,092.06		227,237,784.39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494,793.55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320,113.65			
攀钢有限	97,827.37		1,195,630.55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9,945.63			
攀枝花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150.00			
会东满矿攀鑫矿业有限公司			162,075,784.00	
长城特钢无锡经销有限公司			8,728,281.72	
重庆长城特殊钢经销有限公司			4,855,784.03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4,713,331.79	
长城特钢公司华东供销公司			4,566,630.34	
兰州长城特钢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1,259,980.22	
攀钢集团金山耐火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830.23	
合计	448,691,538.96		505,262,588.28	
预付款项: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	33,859,823.48			
攀枝花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770,000.00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25,919.49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6,885,097.48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1,884,288.32	
攀成钢			1,164,514.42	
攀钢有限			321,447.67	
合计	52,755,742.97		10,255,347.89	
应收股利:				
广州攀兴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42,665,563.68	
合计			42,665,563.68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4,025,881.38	
攀枝花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102,457.81	
鞍钢矿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3,823,724.96	48,567,477.10
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988,316.83	
鞍钢集团矿业设计研究院	10,327,352.32	998,591.30
攀研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4,350,118.50	
鞍钢集团鞍山矿业公司	3,771,715.00	3,679,296.24
鞍钢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397,541.81	2,814,267.13
攀钢有限	1,262,646.58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1,197,728.64	1,054,154.00
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6,882.00	
攀钢集团	5,280.00	
四川攀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157,828,102.76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31,288.76
四川长钢机电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97,430.51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攀钢集团北海钢管有限公司		1,009,525.51
长城特钢无锡经销有限公司		767,193.20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280,792.50
珠海市西区攀矿工贸公司		222,419.44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90,800.00
鞍钢实业集团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16,576.00
四川省冶金机械厂		10,000.00
合计	208,289,645.83	221,467,914.45
预收款项:		
攀钢欧洲有限公司	11,647,773.24	
攀研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5,444.67	
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36,775.96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92,230.41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公司		100,965,526.83
攀钢集团		65,574,357.40
攀长钢		2,594,200.62
攀成钢		765,266.83
攀钢有限		233,627.65
攀钢集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35,962.07
昆明攀昆管业有限公司		26,069.25
锦州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10,893,059.10
合计	11,782,224.28	181,188,069.75
应付股利: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530,261,993.46	
合计	1,530,261,993.46	
其他应付款		
鞍钢集团公司	12,565,758.48	
鞍钢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274,177,039.25	
攀钢集团	310,627,269.76	1,292,256,439.95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8,446,799.14	
攀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009,194.00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876,505.56	
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18,954.60	
鞍钢集团矿业设计研究院	300,000.00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研究院有限公司	181,000.00	
攀钢有限	35,985.00	
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成都攀成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851.55	
攀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9,350.00	118,519.50
攀钢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6,801.14	72,511.00
攀成钢		204,522,242.51
攀长钢		35,617,319.53
成都成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12,494,944.15
珠海市西区攀矿工贸公司		95,291.86
合计	1,644,623,508.48	1,545,177,268.50

九、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通过了《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本公司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726,497,468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转增股本 2,863,248,734.00 股。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10 年 12 月 10 日，子公司攀钢钒钛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同日，攀钢钒钛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资产置换协议》。

协议及议案中的重组方案规定：攀钢钒钛将现有钢铁相关业务资产置换出公司，具体置出资产为：（1）攀钢钒钛持有的如下股权：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攀钢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攀钢集团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成都攀钢大酒店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6.182% 的股权、攀钢集团眉山中铁冷弯型钢有限责任公司 88.64% 的股权、中山市金山物资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广州攀兴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四川攀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2）攀钢钒钛的本部相关资产，包括：攀钢钒钛供应分公司、汽车运输分公司、管理干部学校、劳动卫生防护研究所、传媒中心、内退职工管理中心、机关服务中心和社保中心等 8 家分支机构、二级单位的全部资产及攀钢钒钛总部的有关资产。攀钢钒钛置入资产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持有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鞍钢集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2011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

攀钢钒钛于 2011 年 12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2076 号）核准的重组方案。

攀钢钒钛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签定了《资产交割协议》，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资产交割。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鞍钢集团公司拥有的鞍钢集团矿业公司亦从事铁矿石采选业务，与攀钢钒钛存在同业竞争，鞍钢集团公司承诺：（1）将尽最大努力逐步促使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现有的铁矿石采选业务达到上市条件，在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现有的铁矿石采选业务符合上市条件且相关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5 年内将其注入攀钢钒钛；（2）鞍钢集团公司未来在行业发展规划等方面将根据国家的规定进行适当安排，在鞍钢集团公司与攀钢钒钛具有同等投资资格的前提下，对于新业务机会（新业务指与攀钢钒钛铁矿石采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鞍钢集团公司应先通知攀钢钒钛；如攀钢钒钛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鞍钢集团公司需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转让给攀钢钒钛，如攀钢钒钛拒绝该新业务机会，鞍钢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才有权进行投资；此后若攀钢钒钛提出收购要求，鞍钢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仍需将新业务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以合理的价格及条件优先转让给攀钢钒钛。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65.56	0.09	25,663.88	98.84
组合小计	25,965.56	0.09	25,663.88	98.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41,013.61	99.91		
合 计	29,366,979.17	100.00	25,663.88	0.09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29,928.96	78.77	1,770,610.68	27.12

组合小计	6,529,928.96	78.77	1,770,610.68	27.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0,355.71	21.23		
合计	8,290,284.67	100.00	1,770,610.68	21.36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9,341,331.17	99.91	6,342,045.95	76.5
1 至 2 年			109,005.15	1.31
2 至 3 年			75,207.32	0.91
3 至 4 年			1,249,848.25	15.08
4 至 5 年			214,178.18	2.58
5 年以上	25,648.00	0.09	299,999.82	3.62
合计	29,366,979.17	100.00	8,290,284.67	100.00

(3)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17.56	1.22	15.88	4,581,690.24	70.17	229,084.51
1 至 2 年				109,005.15	1.67	32,701.55
2 至 3 年				75,207.32	1.15	37,603.66
3 至 4 年				1,249,848.25	19.14	999,878.60
4 至 5 年				214,178.18	3.28	171,342.54
5 年以上	25,648.00	98.78	25,648.00	299,999.82	4.59	299,999.82
合计	25,965.56	100.00	25,663.88	6,529,928.96	100.00	1,770,610.68

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20,096,911.14			关联方, 可以回收
成都攀成钢三利工业有限公司	8,901,212.24			关联方, 可以回收
攀钢集团	259,208.26			关联方, 可以回收
其他	83,681.97			
合计	29,341,013.61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96,911.14	1 年以内	68.43
成都攀成钢三利工业	关联方	8,901,212.24	1 年以内	30.31

业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	关联方	259,208.26	1 年以内	0.88
河南省开封化肥厂	外部单位	70,000.00	1 年以内	0.24
攀枝花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外部单位	23,088.00	5 年以上	0.08
合计		<u>29,350,419.64</u>		<u>99.94</u>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96,911.14	68.43
成都攀成钢三利工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8,901,212.24	30.31
攀钢集团	母公司	259,208.26	0.88
合计		<u>29,257,331.64</u>	<u>99.62</u>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75,138,738.68	99.72		
无风险组合	3,275,138,738.68	99.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16,029.68	0.28		
合计	<u>3,284,354,768.36</u>	<u>100.00</u>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94,482,309.86	99.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96,695.23	0.05	225,746.76	11.31
组合小计	1,996,695.23	0.05	225,746.76	11.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30,457.96	0.12		
合计	<u>3,800,909,463.05</u>	<u>100.00</u>	<u>225,746.76</u>	<u>0.01</u>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84,354,768.36	100.00	3,795,982,658.68	99.87
1至2年			1,920,365.58	0.05
2至3年			1,301,980.59	0.03
3至4年			992,868.95	0.03
5至5年			661,532.99	0.02
5年以上			50,056.26	
合计	3,284,354,768.36	100.00	3,800,909,463.05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47,237.78	77.49	77,361.89	
1至2年			381,719.30	19.12	114,515.79	
2至3年			67,738.15	3.39	33,869.08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996,695.23	100.00	225,746.76	

B、组合中,金额较大的无风险组合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2,533,133,809.17			关联方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742,004,929.51			关联方
合计	3,275,138,738.68			

②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	6,004,545.40			攀钢内部
攀港有限公司	1,825,900.00			攀钢内部
其他	1,385,584.28			
合计	9,216,029.68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33,133,809.17	1年以内	77.12

公司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742,004,929.51	1 年以内	22.59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钒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04,545.40	1 年以内	0.18
攀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825,900.00	1 年以内	0.06
未认证进项税额		1,335,065.83	1 年以内	0.04
合 计		3,284,304,249.91		99.99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33,133,809.17	77.12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742,004,929.51	22.59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钒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04,545.40	0.18
攀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825,900.00	0.06
合 计		3,282,969,184.08	99.95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23,213,257,118.26	8,216,580,745.79	18,638,779,492.40	12,791,058,371.65
对联营企业投资	238,857,514.38		238,857,514.38	
其他股权投资	36,206,623.60			36,206,623.6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23,488,321,256.24	8,216,580,745.79	18,877,637,006.78	12,827,264,995.25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广州攀兴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权益法	34,430,761.66	14,476,140.02	-14,476,140.02	
四川攀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00	224,381,374.36	-224,381,374.36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206,623.60	20,206,623.60		20,206,623.60
中联先进钢铁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203,172,027.82		3,203,172,027.82	3,203,172,027.82
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42,667,001.58		1,542,667,001.58	1,542,667,001.58
鞍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470,741,716.39		3,470,741,716.39	3,470,741,716.39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90,764,545.97	2,890,764,545.97		2,890,764,545.97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392,531,334.27	1,392,531,334.27		1,392,531,334.27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攀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506,078.31	70,506,078.31		70,506,078.31
攀钢集团北海特种铁合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8,675,667.31	118,675,667.31		118,675,667.31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8,501,180,790.40	8,501,180,790.40	-8,501,180,790.40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19,950,005.24	4,719,950,005.24	-4,719,950,005.24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03,012,027.11	1,103,012,027.11	-1,103,012,027.11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44,633,578.87	1,344,633,578.87	-1,344,633,578.87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0,977,528.70	440,977,528.70	-440,977,528.70	
攀钢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3,273,666.90	203,273,666.90	-203,273,666.90	
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83,690,939.28	1,983,690,939.28	-1,983,690,939.28	
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1,928,184.72	151,928,184.72	-151,928,184.72	
攀钢集团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4,698,130.64	134,698,130.64	-134,698,130.64	
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14,205.86	7,514,205.86	-7,514,205.86	
攀钢集团眉山中铁冷弯型钢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1,054,769.53	41,054,769.53	-41,054,769.53	
中山市金山物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6,865,665.15	6,865,665.15	-6,865,665.15	
成都攀钢大酒店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915,038.83			
合 计			23,488,321,256.24	-10,661,056,260.99	12,827,264,995.25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广州攀兴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四川攀钢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						
北京中联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4	3.4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34	13.34				75,004,554.05
中联先进钢铁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55	4.55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	3.20				5,400,000.00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鞍钢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0	100				
鞍钢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100	100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100	100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51	51				
香港攀港有限公司	70	70				
攀钢集团北海特种铁合金有限公司	100	100				6,159,744.72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冶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信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成都地产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攀钢集团眉山中铁冷弯型钢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金山物资有限公司						
成都攀钢大酒店有限公司						
合 计						86,564,298.77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888,329,766.47	5,784,438,462.49
其他业务收入	271,224,736.88	47,807,988.99
营业收入合计	13,159,554,503.35	5,832,246,451.48
主营业务成本	11,866,361,830.69	4,986,920,242.02
其他业务成本	225,855,018.87	14,711,208.70
营业成本合计	12,092,216,849.56	5,001,631,450.72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钢材及钢材制品	4,605,625,865.14	4,132,045,422.32	2,746,991,830.34	2,329,037,730.57
钒制品	1,637,949,781.89	1,377,251,122.00	937,337,063.83	716,423,264.62
煤炭等其他产品	6,644,754,119.44	6,357,065,286.37	2,100,109,568.32	1,941,459,246.83
合计	12,888,329,766.47	11,866,361,830.69	5,784,438,462.49	4,986,920,242.02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省内	11,397,819,136.24	10,613,063,309.67	5,784,438,462.49	4,986,920,242.02
除四川省外的中国 大陆境内	1,490,510,630.23	1,253,298,521.02		
境外(含港澳台地 区)				
合计	<u>12,888,329,766.47</u>	<u>11,866,361,830.69</u>	<u>5,784,438,462.49</u>	<u>4,986,920,242.02</u>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1年	11,834,785,091.14	89.93
2010年	3,501,212,208.89	60.03

5、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564,298.77	2,074,678,213.0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476,322.78	33,159,412.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 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u>108,040,621.55</u>	<u>2,107,837,626.07</u>

注：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情况。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8,647,173.32	2,692,602,038.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5,302.11	-8,005,323.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 折旧	162,441,800.41	101,965,217.85
无形资产摊销		2,675,28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424,429.53	679,951.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8,351,842.81	402,245,740.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040,621.55	-2,107,837,626.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05,941.95	-90,275,228.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330,781.69	-159,522,200.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0,744,884.05	2,463,887,822.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68,174,753.22	-956,779,506.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265,386.50	2,341,636,171.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16,565,912.65	330,003,833.6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30,003,833.61	1,127,252,815.86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6,562,079.04	-797,248,982.25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7,813,155.45	-29,719,329.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838,447.17	319,796,089.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324,550.07	288,546.99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00,658,177.90	581,925,115.8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88.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731,640.71	54,291,833.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440,365,971.30	926,585,244.67
所得税影响额	29,387,741.94	30,651,510.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7,131.19	-269,439.02
合 计	1,410,091,098.17	896,203,173.6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1%	0.0003	0.000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0%	-0.2459	-0.2459

注：(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86,034.79 / (24,091,104,757.80 + 1,686,034.79 / 2 + 16,912,244.66 * 6 / 12 - 7,076,416,953.72 * 0 / 12 - 37,601,037.02 * 6 / 12 - 687,179,696.16 * 8 / 12 - 1,530,261,993.46 * 0 / 12 - 222,229,043.36 * 6 / 12) =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1,686,034.79 - 1,410,091,098.17) / [15,876,938,358.43 + (1,686,034.79 - 1,200,658,177.90) / 2 + 16,912,244.66 * 6 / 12 + 343,094.98 * 6 / 12 - 687,179,696.16 * 8 / 12 - 853,826.60 * 6 / 12] = -9.50\%$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56。

3、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年初资产是 69,228,372,530.93 元, 年末是 31,332,629,073.41 元, 比年初数减少 55%, 主要原因是,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 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准则, 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年初数含有置出单位的资产负债, 年末不含, 资产负债结构发生较大变化, 公司的年初与年末的资产负债不可比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①营业收入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52,540,887,651.61 元, 比上期数增加 17%, 其主要原因是: 钛产品等销售价格上涨及钛精矿、铁精矿产量提升影响所致。

②财务费用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1,663,705,531.96 元, 比上期数增加 71%, 其主要原因是: 公司筹资金额及筹资成本增高, 财务费用相应增加。

③资产减值损失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335,203,063.53 元, 比上期数增加 65%, 其主要原因是: 本年发生的债权、存货等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④投资收益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189,143,639.40 元, 比上期数增加 83%, 其主要原因是: 参股公司的分红增加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⑤营业外收入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267,135,689.31 元, 比上期数减少 41%, 其主要原因是: 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减少所致。

⑥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487,082,279.14 元, 比上期数增加 175%, 其主要原因是: 本年鞍千等子公司利润增加, 确认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 2011 年年度报告正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